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非标机械设备零部  
件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洛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承诺制审批申请及承诺书

一、建设单位信息:			
建设单位名称	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7942698605		
项目名称	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非标机械设备零部件制造项目		
项目环评文件名称	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非标机械设备零部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建设地点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丰华路 285 号瑞格尔科技园		
是否未批先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按要求处理到位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拟投资 500 万元租用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丰华路 285 号瑞格尔科技园现有闲置厂房和空地,总建筑面积 1500m <sup>2</sup> ,建设非标机械设备零部件制造项目。		
建设单位联系人姓名	毛幸福	联系电话	<input style="width: 100px;" type="text"/>
二、授权经办人信息:			
经办人姓名	毛幸福	联系电话	<input style="width: 100px;" type="text"/>
身份证号码	<input style="width: 200px;" type="text"/>		
三、环评单位信息:			
环评单位名称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94MA9L4X83XG		
编制主持人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input style="width: 200px;" type="text"/>		
环评单位联系人	岳瑞锋	联系电话	<input style="width: 100px;" type="text"/>
审批机关告知事项	<p>一、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适用范围</p> <p>属于《高新区(自贸区洛阳片区)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名录(2021版)》提出</p> <p>的承诺范围。</p> <p>二、准予行政许可的条件</p> <p>1.项目建设应符合国家、省及所在区域产业政策要求;</p>		

	<p>2.建设项目应符合区域开发建设规划和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p> <p>3.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编制应符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以及相关标准、技术规范等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二十七条所列问题；</p> <p>4.建设项目向环境排放的污染物应达到国家、行业和当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满足区域环境质量要求和总量管控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符合区域替代要求，环评文件中明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建设单位承诺在项目投运前取得总量指标；</p> <p>5.改、扩建项目环评文件已对项目原有的环境问题进行了梳理分析，并采取“以新带老”等措施治理原有的污染；</p> <p>6.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污染事故处理应急预案切实可行，满足环境管理要求；</p> <p>7.建设项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p>
<p>建设单位承诺</p>	<p>一、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审批机关告知事项，本项目所提交的各项材料合法、真实、准确、有效，对填报的内容负责。同意生态环境部门将本次申请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若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p> <p>二、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项目环评文件及相关材料，对其进行了审查，认为该建设项目属于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适用范围中第 44，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34-69-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 项，环评文件符合审批机关告知的审批条件，建设项目排放的污染物排放符合标准，环评文件中明确了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0.0269 吨，氨氮 0.0028 吨，二氧化硫 0 吨，氮氧化物 0 吨，挥发性有机污染物 0 吨，重金属铅 0 吨，铬 0 吨，砷 0 吨，镉 0 吨，汞 0 吨。</p> <p>三、本单位将自觉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履行环境保护义务，严格按照本承诺及项目环评文件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将依法重新办理相关环评手续。</p> <p>四、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坚持守法生产经营，若存在环境违法行为隐瞒不报的，自觉接受查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自行承担。</p> <p>五、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标准，把环境保护工作贯穿于项目建设和经营过程，落实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在项目投产前，取得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并申报排污许可证，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正式投入使用。</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因虚假承诺骗取环评批复，被撤销环评批复所造成的经济和法律后果，愿意自行承担。</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建设单位（盖章） 申请日期：</p> </div>

环评机构以及编制主持人承诺

(一) 本单位(人)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标准、技术导则的规定,接受申请人的委托,依法开展环评文件的编制工作,并按照规范的要求编制。

(二) 本单位(人)已经知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本项目符合实施承诺的条件;本单位(人)当前未被生态环境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列入限期整改名单和黑名单,在本记分周期内无失信扣分记录。

(三) 本单位(人)基于独立、专业、客观、公正的工作态度,对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并按照国家、省、市、县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评结论负责;项目环评文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一条规定不予批准的情形,不存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二十七条所列问题。

(四) 本单位(人)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质量的监督检查,如存在失信行为,依法接受信用惩戒。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承担相应责任。

环评编制单位(盖章)



编制主持人(签字)

王胜奎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tgp150		
建设项目名称	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非标机械设备零部件制造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1—069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物料搬运设备制造；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烘炉、风机、包装等设备制造；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7942698605		
法定代表人（签章）	秦一卓 秦一卓		
主要负责人（签字）	毛幸福 毛幸福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毛幸福 毛幸福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94MA9L4X83XG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胜奎	<input type="text"/>	<input type="text"/>	王胜奎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胜奎	审核	<input type="text"/>	王胜奎
岳瑞锋	全文	<input type="text"/>	岳瑞锋

全程电子化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94MA9L4X83XG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2年04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李文成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瀛洲路1001号水木清华商

3幢205

## 仅用于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非标机械设备零部件制造项目



登记机关

2022年04月2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王胜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6.09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4.05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 月 日

748 issued on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证书编号



##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 2024 年 )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社会保障号码			姓名	王胜奎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1	200906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707	201806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7	201206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807	200812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807	201902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007	201106		
河南博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3	201903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206	201504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4	202306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507	201606		
开封市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199901	201205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四险)		失业保险	201505	201902		
河南润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309	202405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207	201306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407	201506		
河南博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3	201903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904	202306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1904	202306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907	201006		
河南博元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1903	201903		
河南润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309	202405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四险)		工伤保险	201505	201902		
河南润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309	202405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405	-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405	-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405	-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607	201706		
河南源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307	201406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9-03-01	参保缴费	1999-01-01	参保缴费	2015-05-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4000	●	4000	●	4000	-
	4000	●	4000	●	4000	-
03	4000	●	4000	●	4000	-
04	4000	●	4000	●	4000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4-06-21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b>建设项目名称</b>	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非标机械设备零部件制造项目		
<b>项目代码</b>	2406-410355-04-01-763299		
<b>建设单位联系人</b>	毛幸福	<b>联系方式</b>	<input style="width: 100px; height: 20px;" type="text"/>
<b>建设地点</b>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丰华路 285 号瑞格尔科技园		
<b>地理坐标</b>	（经度：112 度 22 分 2.013 秒，纬度：34 度 36 分 37.327 秒）		
<b>国民经济行业类别</b>	C3489 其他通用零部件制造	<b>建设项目行业类别</b>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69-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
<b>建设性质</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b>建设项目申报情形</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b>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b>	洛阳高新区（自贸区洛阳片区）管理委员会	<b>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b>	/
<b>总投资（万元）</b>	500	<b>环保投资（万元）</b>	2
<b>环保投资占比（%）</b>	0.4	<b>施工工期</b>	2 个月
<b>是否开工建设</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b>用地（用海）面积（m<sup>2</sup>）</b>	1500
<b>专项评价设置情况</b>	无		
<b>规划情况</b>	<p>（1）规划名称：《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综合规划》；            审批机关：洛阳市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关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综合规划的批复》（洛政文【2019】54 号）。</p> <p>（2）规划名称：《洛阳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2009-2020 年）》；            审批机关：河南省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关于洛阳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的批复》。</p>		

<p>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p>	<p>(1)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综合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审查机关：洛阳市生态环境局；</p> <p>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综合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洛环函【2021】1号）。</p> <p>(2)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洛阳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审查机关：原河南省环境保护厅；</p> <p>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洛阳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审【2010】298号）</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b>1、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规划（2018-2035）》符合性分析</b></p> <p>2017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正式批复设立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国函[2017]34文），本项目位于规划的洛阳片区范围内。根据《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综合规划》，本规划经洛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后，自贸区内原批准的相关专项规划同时废止，后续自贸区编制各层次及各类专项规划，均以本规划为依据。</p> <p>《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综合规划（2018-2035）》已于2019年经洛阳市人民政府以洛政文[2019]54号文予以批准，规划主要内容为：</p> <p>（一）规划期限及范围</p> <p>规划期限：本次规划期限为2018~2035年。其中近期规划期限：2018~2020年；中期规划期限为2021~2025年；远期规划期限：2026~2035年。</p> <p>规划范围：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规划面积26.66km<sup>2</sup>，四至范围：东至秦岭路、汉口路、武汉路、郑州路、天津路、银川路、南苑路、南昌路、积翠西路、天中路、新华路，南至滨河北路、丰润路、丰华路、河洛路、周山路、九都西路、中州西路，西至广文路、西环路、青岛路、向阳西路、江西路、渠北路、孙辛路、积翠路、天中东路、西南环高速东辅路、四期总规西边界、新华东路，北至永兴北路、四期总规边线、华夏路、华夏北路、周王陵路、九都西路、新疆路、浅井西路、渠北路、孙石公路、武昌路、中州西路、货运干道。</p> <p>（二）目标定位</p>

总体定位：双向开放先行区，改革创新活力源，高质量发展增长极。

规划目标：丝路经济带“双向开放”先行区，汇聚国际要素的宜居宜业新城区。

发展思路：凸显双向开放，聚焦服务贸易，引领制度创新，优化营商环境，宜业宜居新城。

发展愿景：周山洛水边、生态自贸区。

### （三）产业导向

#### （1）产业发展定位

以打造国际智能制造合作示范区、内陆开放型经济先行区、华夏历史文明传承创新引领区为目标定位，以制度创新为核心，坚持“双向开放”、“双自联动”、“双合驱动”，以金融、科技服务和总部经济为先导，以先进制造和服务贸易为支柱，以现代物流、数字经济、高端生活服务业等产业为支撑，打造中原经济区制造业总部基地、中原经济区科技服务中心、豫西北服务贸易引领示范区、豫西北金融中心、豫西北物流中心，将洛阳片区建设成为双向开放先行区、改革创新活力源、高质量发展增长极，探索一条具有洛阳特色的自由贸易试验区产业发展新路径。

#### （2）产业发展体系

自贸区重点发展“2+3+N”产业体系，即以先进制造和服务贸易为支柱，以金融、科技服务和总部经济为先导，以现代物流、数字经济、高端生活服务业等产业为支撑。

#### （3）产业空间布局

主要包含五大产业功能版块，分别为科研创新版块、商业金融版块、综合服务版块、智能制造版块和综合保税版块。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综合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2021年1月8日由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审查意见（洛环函[2021]1号），自贸区环境准入条件见下表。

表 1-1 自贸区环境准入条件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境准入条件
1	基本条件	1、入驻项目需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以及《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19）》要求； 2、入驻项目需满足区域生产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三线一单”管控要求； 3、入驻项目需符合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综合产业定位与用地规划；

			<p>4、符合国家和行业环境保护标准、清洁生产标准和行业准入条件要求，企业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外先进水平要求；</p> <p>5、现有的不符合用地规划的工业应进行生产技术的升级改造，达到对居住和公共环境基本无干扰、污染和安全隐患的要求。</p>
2	布局选址		<p>1、按自贸区规划用地布局；</p> <p>2、禁止在自贸区规划的城市基础设施用地的控制界线内进行与基础设施无关的其他项目建设；</p> <p>3、禁止在自贸区规划的城市公共绿地、防护绿地等范围内进行项目建设；</p> <p>4、禁止在自贸区规划水域保护和控制的地域界限范围内进行与水域保护和控制要求无关的项目建设；</p> <p>5、禁止在张庄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p>
3	总量控制		<p>1、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管理按照《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号）要求执行；</p> <p>2、以改善环境质量为目的，项目建设主要污染物排放按最新的环保政策要求实行减排或区域替代。</p>
4	鼓励行业		<p>1、符合自贸区产业定位且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鼓励类项目；</p> <p>2、符合《洛阳市“一中心六组团”空间发展规划（2017-2030）》中心城区应重点发展的产业；</p> <p>3、符合《洛阳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洛阳市中心城区环境准入指导意见的通知》（洛市环[2016]122号）鼓励的建设项目；</p> <p>4、鼓励引进服务贸易、金融、科技服务、总部经济、现代物流、数字经济、高端生活性服务业、文化产业、旅游业等；</p> <p>5、鼓励引进有助于自贸区现有企业升级改造的高新科技研发项目；鼓励现有企业实施利用先进适用技术进行清洁生产改造的项目；</p> <p>6、鼓励引进符合自贸区产业定位和用地规划要求的研发、小试及中试项目（不产生实验废气、废水、危险废物）；</p> <p>7、鼓励引进和优先发展清洁生产水平高、污染小、有利于延伸自贸区主导产业链条的项目；</p> <p>8、鼓励引进市政基础设施等有利于节能减排的技术改造项目。</p>
5	限制行业		<p>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限制类项目；</p> <p>2、限制现有符合主导产业但生产工艺技术水平较低、污染物排放量较大的企业（已建成并办理了相关环保手续）产能；</p> <p>3、限制现有的与规划产业布局不相符的（已建成并办理了相关环保手续）的企业产能。</p>
6	禁止行业		<p>1、禁止入驻《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淘汰类项目；</p> <p>2、禁止入驻《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禁止准入类项目；</p> <p>3、禁止入驻不符合现行的国家或行业产业政策以及环保管理要求的项目；</p> <p>4、禁止入驻采用《河南省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目录》中落后的生产工艺装备，生产落后产品的项目；</p> <p>5、禁止入驻列入《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的项目；</p> <p>6、禁止入驻高性能耐火、非金属复合材料产业项目；</p> <p>7、禁止入驻汽车整车制造及汽车用发动机制造项目；</p> <p>8、禁止入驻铅蓄电池制造及太阳能电池片生产项目；</p> <p>9、禁止入驻半导体材料制造和电子化工材料制造项目；</p>

		<p>10、禁止入驻P3、P4 生物安全实验室及转基因实验室；</p> <p>11、禁止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平板玻璃、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的项目；</p> <p>12、禁止新、改、扩建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的企业项目；</p> <p>13、禁止新建独立电镀项目；</p> <p>14、禁止入驻石化、煤炭液化、气化等煤炭项目；</p> <p>15、禁止入驻燃煤发电、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等电力项目；</p> <p>16、禁止入驻冶炼项目（含再生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等有色金属项目；</p> <p>17、禁止入驻水泥制造（含水泥粉磨站）、建筑及卫生陶瓷制造、石墨、碳素制品、玻璃制造、水泥搅拌站等非金属选矿及制品制造项目；</p> <p>18、禁止入驻原油加工、天然气加工、油母页岩提炼原油、煤制原油、生物制油及其他石油制品；有化学反应过程的基本化学原料制造，肥料制造、农药制造，涂料、燃料、颜料、油墨及其类似产品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专用化学品制造，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等制造；有化学反应过程的日用化学品制造等化工石化项目；</p> <p>19、禁止入驻化学药品制造等医药项目；</p> <p>20、禁止入驻生物质纤维素乙醇制造、制浆制造、造纸；含制革、毛皮鞣制的皮革、毛皮、羽毛（绒）制品等轻工项目；</p> <p>21、禁止入驻化学纤维制造、有染整工段纺织品制造等纺织化纤项目；</p> <p>22、禁止入驻规模化畜禽养殖等农业项目；</p> <p>23、禁止新建涉镉、砷、铅、汞、铬等重点重金属排放的建设项目；</p> <p>24、禁止新建储存、运输及中转有毒、有害、危险化学品的物流产业项目；</p> <p>25、禁止引进清洁生产低于国家清洁生产标准的国内基本水平的工业项目；</p> <p>26、禁止高排放、高耗能，产业附加值和科技含量不高，位于产业链低端和劳动密集型的产业；</p> <p>27、禁止新建耗煤（包括燃料煤和原料煤）工业窑炉。</p> <p>本项目位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丰华路285号瑞格尔科技园，根据企业提供的土地证，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对照《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综合规划图》，项目用地属于自贸区洛阳片区规划的创新型产业用地。本项目为机械加工项目，租赁洛阳瑞格尔轴承科技有限公司厂内现有厂房和空地进行建设，瑞格尔厂区建设时属于工业用地，是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内设置前已存在企业，根据《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综合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现有企业整合措施要求：对用地性质不相符的企业进行升级改造，缩短产业链，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提高资源利用率，实现绿色制造，使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协调优化。本项目属于“符合自贸区产业定位且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允许类项目”，且各项条件达到环境准入基本条件中要求。待规划实施需</p>
--	--	---

占用本公司所用土地，本公司积极服从规划安排（附件5）。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综合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

## 2、与《洛阳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2009-2020）》符合性分析

### （一）规划范围

位于洛阳市区南部，东至周山路，西至余营村，北至周山，南至洛河，总面积为23.3km<sup>2</sup>。

### （二）规划时段

近期2009-2012年，中期2013-2015年，远期2016-2020年。

### （三）发展定位

产业集聚区发展定位：洛阳市产业发展的核心区之一，定位为洛阳市传统产业的创新基地和高新技术产业的培育基地，未来以发展光机电一体化、新材料两类高新技术产业为主，同时注重培育电子信息、航空航天等高新技术产业发展。

### （四）总体发展目标

加快提升工业科技含量，努力形成产业集群，强化集聚区的主导产业，融入更高层次的经济发展梯队，打造高层次高水准的产业基础；拥有高效率高效益的城建设施、完善的社会基础设施；保持较高的居住水平和良好的居住环境，有效地保护古城遗址，保持良好的生态环境和自然风貌，实现高质量的城市生活环境。

### （五）空间结构

产业集聚区北面临山、南面临水，地处东西狭长的洛河河谷地区，形成以洛河为轴沿东西向河谷布局的城市布局形态。产业集聚区提出“一区、两轴、四组团”的城市空间格局。

### （六）产业布局

规划以硅电子材料、新材料为主导产业，重点发展钛、钼、钨类新材料及锂电池等新能源电池产业集群，适度发展先进装备制造和生物制药，禁止投资畜禽养殖、肉类加工、水产品加工、纺织、煤炭、铅锌、民爆、化工类（国家重点支持、技术含量高、有研发中心的废旧物品回收再利用项目除外）等项目和“三类工业”（指对居住和公共设施等环境有严重干扰和污染的工业，如采掘工业、造纸工业、制革工业、建材工业等）项目以及国家明文规定的限制类、淘汰类项目。

《洛阳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由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于2009年12月编制完成，2010年11月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出具审查意见（豫环审[2010]298），该规划环评提出了入园项目的环保要求：

**表 1-2 洛阳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环保准入条件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境准入条件
1	硅产业	产业集聚区引进的硅产业要以多晶硅为原料，向下游发展光伏产业和半导体产业，光伏产业链：多晶硅——单晶硅棒——光伏电池硅片——光伏电池——光伏电池组件——光伏电池应用； 集成电路产业链为：多晶硅——单晶硅——硅抛光片——外延片——基础电路和分立元件。完善产业链上的“链条”，进而形成硅材料产业集群，避免往多晶硅的上游发展污染环境。
2	新材料产业	产业集聚区发挥本地域钛原料、技术、能源优势，向下游发展，引进的企业要围绕“海绵钛——钛铸锭——钛加工材——钛合金制品”这一完整的产业链发展。
3	其它产业	产业集聚区入区企业需遵守环境准入条件和细则，严禁高投入、高消耗、高污染、低产出的产业以及国家明文规定的限制类、淘汰类项目进入规划区。产业集聚区所有入区项目均应严格遵守产业集聚区规划的用地类型。

本项目位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丰华路285号瑞格尔科技园，属于洛阳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规划的工业用地（见附图五）。项目为机械加工项目，不属于准入条件中的禁止类；本项目已经在洛阳高新区（自贸区洛阳片区）管理委员会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2406-410355-04-01-763299，洛阳高新区（自贸区洛阳片区）管理委员会同意本项目入驻，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洛阳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环评要求。

其他  
符合  
性  
分  
析

### 1、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相符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可视为允许建设的项目，且项目已在洛阳高新区（自贸区洛阳片区）管理委员会进行了备案，项目代码2406-410355-04-01-763299（附件2），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2、与《关于公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年版）的通知》的相符性分析

#### 2.1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选址位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丰华路285号瑞格尔科技园，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和脆弱区以及其他要求禁止建设的环境敏感区内，项目建设不会对区域生态

保护红线造成影响，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要求。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成果查询系统，项目所在地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为：ZH41030520001，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河南省“三线一单”成果查询图见附图十。

## 2.2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公开发布的《2023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的数据，2023年项目所在区域SO<sub>2</sub>、NO<sub>2</sub>对应的年平均浓度、CO的24h小时第95百分位数浓度评价结果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PM<sub>10</sub>、PM<sub>2.5</sub>年平均浓度、O<sub>3</sub> 8h第90百分位浓度评价结果均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2023年，洛阳市地表水整体水质状况为“优”，监测的8条主要河流中，水质状况“优”的为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涧河，占比62.5%；水质状况“良好”的为二道河、小浪底水库，占比的25%；水质状况“轻度污染”的为瀍河，占河流总数的12.5%。全市主要河流综合污染指数与2022年相比，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小浪底水库、瀍河水质无明显变化，涧河水质有所好转，二道河水质改善明显。根据现状调查，本项目区域声环境现状能够满足相应标准要求。

为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印发了《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2024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2024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2024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4〕28号），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全国、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降低细颗粒物（PM<sub>2.5</sub>）浓度为主线，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以更高标准打好秋冬季重污染天气消除、夏季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扎实开展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工业污染治理减排、移动源污染控制、面源污染综合治理、重污染天气联合应对、科技支撑能力建设六个攻坚行动，健全和完善大气环境治理体系，加快推动绿色低碳转型发展，完成省下达我市的年度空气质量改善目标任务，为建设美丽洛阳贡献力量。通过采取产业结构优化调整、能源结构调整、推动工业企业综合治理、加快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等一系列措施后，洛阳市环境空气质量将进一步改善。黄河干流、伊河、洛河、汝河上游水质保持

或优于 I 类：省考核我市的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水质达标率 100%。土壤：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土壤环境风险有效管控。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实现 95%以上，优先监管地块污染管控率达到 75%以上，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地下水：地下水国家考核区域点位 V 类水比例控制在 42.86%以内，“双源”（地下水型饮用水水源、重点污染源）点位水质总体保持稳定。

项目运营过程中废气主要为加工中心工作过程中切削液遇到高速旋转的工件和刀具时产生的少量油雾，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功能。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市政污水管网后进入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出水满足《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中的一级标准排入中州渠，最终流入洛河，对洛河水体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建设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地表水环境功能。

根据运营期厂界声环境预测结果，项目厂界声环境质量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相应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建成后通过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噪声排放量小，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功能。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的。

### 2.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用水来市政供水，用电来自市政供电，不涉及燃煤。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和利用、污染防治等多方面的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 2.4 环境准入清单

参照《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本项目属于“重点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1030520001）”。依据洛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ZH41030520001）管控要求进行分析，结果如下：

表 1-3 项目涉及河南省环境管控单元一览表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ZH41030520001	洛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集聚区	重点	空间布局约束 1、入驻项目应符合园区规划或规划环评的要求。2、鼓励发展能够延长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加工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p>开发区主导产业链条，且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项目；3、原则上禁“两高”项目入驻，与主导产业相关的“两高”项目引入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相关管理要求执行；4、严格落实国家、地方产业政策关于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生产工艺及产业目录要求，实行可持续发展；5、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p>	符合规划及规划环评提出的环境准入要求	
			<p>污染物排放管控 1、严格落实国家、地方最新环保政策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2、排污单位外排废水全部排至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加强中水回用率，减少废水排放量。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相关标准要求；3、符合国家和行业环境保护标准，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新引进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区域倍量或等量削减替代污染物减排要求；4、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应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减量替代”原则。</p>	<p>1、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处理后排至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2、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废水排放。</p>	符合
			<p>环境风险防控 1、加强开发区环境安全管理工作，严格危险化学品管理；健全环境应急预案管理和风险预警机制，建立企业—开发区—政府应急联动体系，提高事故应急处置能力；2、建立完善开发区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入驻具有水体环境污染风险的建设项目应设置完备的事故废水防控措施，防止事故废水排入雨水管网或未经处理直接进入地表水体；3、应急设施及物资、风险事故预警系统完备。</p>	本项目建成后需做好环境风险防控工作。	符合
			<p>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开发区、企业应加大中水回用力度，提高再生水利用率；2、禁止企事业单位私自开采地下水；3、促进固废的再利用和资源化，提高固废综合利用率；4、建设项目应符合国家和行业清洁生产标准要求，针对有国家或行业清洁生产标准的新建项目，其清洁生产水平满足国内先进水平要求。</p>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和切削液配比用水，用水由当地自来水管网提供；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体现了综合利用、安全处置的宗旨，处置方式合理可行；本项目行业暂无国	符合

家或行业清洁生产标准。

综上，项目的建设符合《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中洛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ZH41030520001）管控要求。

**3、与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4】28 号）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洛环委办【2024】28 号文件相符性见下表。

**表 1-4 项目与洛环委办【2024】28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文件相关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b>洛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b>		
2.开展传统产业集群专项整治	(1)结合产业集群特点，2024 年 6 月底前，各县区制定涉气产业集群发展规划和专项整治方案，排查不符合城市建设规划、行业发展规划、生态环境功能定位的重污染企业，通过关停淘汰、搬迁入园、就地改造提升等措施，推动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大的化工、耐火材料、塑料制品、家具制造、制鞋等行业涉气产业集群升级改造，提升企业环保治理水平。 (2)鼓励涉 VOCs 产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开展“绿岛”项目建设，规划建设一批集中喷涂中心、活性炭再生中心和溶剂回收处置中心，实现 VOCs 集中高效处理。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加工项目，不属于上述重污染行业。  符合
3.实施“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	强化执法监管，完善工作机制，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严防“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	本项目生产工艺和装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项目，且本项目已在洛阳高新区（自贸区洛阳片区）管理委员会备案，不属于“散乱污”企业。  符合
<b>洛阳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b>		
21.推动企业绿色发展	培育壮大节能、节水、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产业，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对焦化、有色金属、化工、电镀、制革、石油开采、造纸、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全面推进清洁生产改造或清洁化改造，依法对重点行业企业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深入开展节水型企业创建、水效“领跑者”遴选工作，广泛开展水效对标达标活动，进一步提升工业水资源集约节约利	本项目为机械零部件加工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管控要求，不属于上述重点水污染排放行业。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

	用水平。	理后排至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洛阳市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15. 深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	持续创新危险废物环境监管方式，落实综合处置企业行业自律机制、特殊类别危险废物的信息通报机制。开展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专项整治行动，加快健全医疗废物收集转运体系，支持现有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提标改造。持续开展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和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转运试点工作。加强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监管。	本项目危废收集于危废暂存间，危废管理严格按照要求执行。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洛阳市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委办【2024】28 号）的相关要求。

#### 4、与《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0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洛环攻坚办【2020】14 号）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文件相关内容对照分析如下：

**表 1-5 本项目与《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0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相符性分析**

洛阳市 2020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p>4、工业无组织排放全面控制到位。</p> <p>（1）工艺和工业堆场无组织排放治理。所有工业企业全面落实“密闭生产、密闭传输、密闭封装、密闭装卸、密闭储存、密闭运输”的工艺废气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工业堆场在严格执行“三防措施”（即场地硬化地下防渗漏、分类堆存地面防流失、表面覆盖空中防扬散）的基础上，全面落实“场地硬化、机械湿扫，流体进库、密闭传输，喷淋降尘、湿法装卸，车辆冲洗、密闭运输”的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2020 年 10 月底前，全市钢铁、焦化、火电、水泥、铸造、铁合金、电解铝、耐火材料、有色冶炼及再生、砖瓦窑、炭素石墨、玻璃、陶瓷、石灰、混凝土搅拌站等 15 个重点行业全面落实《洛阳市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专项方案》（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规定的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p>	<p>本项目生产车间密闭、生产车间和厂区地面硬化</p>	<p>相符</p>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0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洛环攻坚办【2020】14 号）的相关要求。

#### 5、与饮用水源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洛阳市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区划分技术报告》中相关内容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部分集中式引用水水源地的批复》（豫政问[2018]114 号），洛阳市区饮用水源地情况如下：现已开发的集中式地下水供水水源有：王府庄、五里堡、张庄、洛南、临涧、下池、后李村、李楼和东郊水源地，每个水源地都有若干眼水井。其中，后

李村水源地因污染严重已停用。这些集中开采的水源地多集中在伊河、洛河两岸及河间地块，属傍河型地下水源地。

产业集聚区规划确定，近期利用张庄水厂、洛南水源作为主要供水水源，同时逐步封停区域内的自备水井。根据调查：距离本项目最近的供水水源地为张庄水源地。

张庄水源地位于洛河北岸，地下水由西南向东北径流，由两侧向中心径流，地下水补给方式以降水和洛河侧向径流为主。根据《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划》（2007），张庄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共 1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50m 的范围；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 150m 的区域，洛河瀛洲桥至二广高速公路桥大堤以内的区域；

准保护区范围：涧河 310 国道公路桥至洛河入河口大堤以内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丰华路 285 号瑞格尔科技园，属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距张庄地下水饮用水源二级保护区(洛河瀛洲桥至二广高速公路桥大堤以内的区域)最近距离约 2.7km，不在张庄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项目与周边区域水源地位置关系见附图八。

## 6、文物古迹

根据《洛阳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 年）-《大遗址保护区划图》，洛阳分为邙山陵墓群、汉魏洛阳城遗址、东汉陵墓南兆城、隋唐洛阳城遗址等保护区域。本项目距离最近的文物保护单位为周陵和西苑。

### （1）周陵

周陵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据现有史料及考古，大致分为周山、王城、金村三个陵区，其中周山陵区中的周灵山陵、周三王陵尚不确认。

### （2）西苑

西苑属隋唐时期东都洛阳的皇家禁苑，隋称会通苑，又名上林苑，唐武德初改称芳华苑，武后时又改为神都苑，因其位于东都洛阳宫城之西，史籍习称其为西苑，属隋唐洛阳城遗址的重要组成部分。

隋唐洛阳城遗址西苑控制区建设控制地带：东界：七一南路一线。北界：九都路至南山防洪渠一线。南界：七一南路至宜阳县寻村乡锁营村之间的洛河北堤及洛河河道。西界：王祥河、郭坪河一线，北端为洛阳市西马沟村，南端为宜阳县寻村乡锁营村。本

项目位于隋唐洛阳城遗址的建设控制地带，具体位置见《洛阳市总体规划-大遗址保护区划图》（2011-2020）（附图六）。根据《洛阳市隋唐洛阳城遗址保护条例》，在隋唐洛阳城遗址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工程建设时，应当符合隋唐洛阳城遗址保护规划，不得破坏隋唐洛阳城遗址的环境风貌。

本项目租赁已建厂房，不进行土工作业，项目建设不会对文物造成影响，符合洛阳市隋唐洛阳城遗址保护条例。

### **7、洛河鲤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根据《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公布第五批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面积范围和功能分区的通知》（农办渔[2012]63号），洛河鲤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位于洛河洛阳段宜阳县西花湾村至洛阳高新区张庄村，东西长60.5km，保护面积30.25km<sup>2</sup>，地理坐标为东经111°47'02"~112°23'39"，北纬34°25'23"~34°36'47"。特别保护期是4月1日~7月30日。核心区位于洛阳市高新区洛河段，东起张庄，西至马赵营，东西长约12.5km，面积6.25km<sup>2</sup>，地理坐标东经112°17'07"~112°23'39"，北纬34°32'45"~34°36'47"。实验区位于宜阳县西花湾村至高新区马赵营，地理坐标东经111°47'02"~112°17'07"，北纬34°25'23"~34°32'45"，保护区东西长48km，面积24km<sup>2</sup>。主要保护对象是洛河鲤鱼、草鱼、青鱼、鲢、鳙、鲫、鳊、鲂、中华鳖和中华绒螯蟹等。本项目位于洛河鲤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核心区北侧1074米，不在保护范围内（详见附图九）。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新增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因此，项目运行不会对保护区造成不利影响。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项目由来

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拟投资 500 万元租用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丰华路 285 号瑞格尔科技园现有闲置厂房和空地，总建筑面积 1500m<sup>2</sup>，建设非标机械设备零部件制造项目。该项目已在洛阳高新区（自贸区洛阳片区）管理委员会取得备案，备案文号为：2406-410355-04-01-763299（见附件 2）。

经查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对应的项目类别及环评类别见下表。

**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分类一览表**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34				
69	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	有电镀工艺的；年用溶剂型涂料（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的	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及以下的除外）	/

本项目生产工艺为：外购半成品锻件→车、铣、钻粗加工→数控加工中心精加工→组装→成品。加工过程涉及车、钻等机加工工艺，对比上表，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建设单位委托（见附件 1），我单位承担了这一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收到委托后，经过对现场调查和查阅有关资料，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技术导则的规定，本着“科学、公正、客观”的态度，编制完成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

### 2、建设地点及周围环境状况

本项目位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丰华路 285 号瑞格尔科技园，租赁现有闲置厂房建设。本项目周围环境现状为：本项目东侧为河南宝海数控设备有限公司、北侧紧邻洛阳瑞格尔轴承科技有限公司厂房，西侧隔丰华路为北方社区（东区），南侧为洛阳中创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距厂区最近的敏感点为西侧 43m 的北方社区（东区）。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一，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二，周围概况见附图三。

### 3、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建设内容

**表 2-2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名称	工程内容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为 1500m <sup>2</sup> ，1 层，钢结构	厂区现有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建筑面积为 30m <sup>2</sup> ，位于园区办公楼 1F	依托现有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	依托厂区现有供水管网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排至市政雨水管网	依托现有雨污管网及化粪池
		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20m <sup>3</sup> ）处理后排至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供电	由市政电网统一供给	依托厂区现有供电设施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措施	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切削液遇到高速旋转的工件和刀具时产生的少量油雾，本项目切削液使用量较少，生产过程中油雾产生量极少，故本次评价不作定量分析	/
	废水处理措施	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20m <sup>3</sup> ）处理后排至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依托现有
	噪声治理措施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新建
	固废处置措施	生活垃圾经垃圾箱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新建
		废边角料和金属屑暂存于一般固废区（5m <sup>2</sup> ），定期外售	新建
车间东南侧设置一座危废暂存间（5m <sup>2</sup> ），危废（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含油抹布手套）分类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新建	

#### 4、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3 本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单位	年产量
非标设备零部件	套/年	50 万（600 吨）

#### 5、原辅材料及资（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用量	备注
1	半成品锻件	t/a	610	/
2	切削液	t/a	0.5	外购，液态，200kg 桶装，用于设备加工过程中的冷却润滑，使用时与水配比为 1:20，调配用水为自来水
3	润滑油	t/a	0.2	外购，液态，200kg 桶装，设备养护消耗
4	电	kW·h/a	50000	市政电网供电
5	水	m <sup>3</sup> /a	130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序号	名称	性质及用途
1	切削液	闪点：76℃，引燃温度：248℃，相对密度（水=1）：1.01（g/cm <sup>3</sup> ,15℃）。是一种用在金属切削、冲孔等加工过程中，用来冷却和润滑刀具和加工件的工业用液体，具有润滑、冷却、清洗、防锈等作用，并且具备无毒、无味、对人体无侵蚀、对设备不腐蚀、对环境不污染等特点。其主要化学成分包括：水、基础油（矿物油、植物油、合成酯或它们的混合物）、表面活性剂、防锈添加剂（环烷酸锌、石油磺酸钠（亦是乳化剂）、石油磺酸钡、苯并三唑，山梨糖醇单油酸酯、硬脂酸铝）、极压添加剂（含硫、磷、氯等元素的极性化合物）、摩擦改进剂（减摩剂或油性添加剂）、抗氧化剂。
2	润滑油	淡黄色粘稠液体，闪点：120~340℃，自燃点：300~350℃，相对密度（水=1）：0.934.8，相对密度（空气=1）：0.85。溶于苯、乙醇、乙醚、氯仿、丙酮等大多数有机溶剂。为可燃液体，火灾危险性为丙 B 类，遇明火、高热可燃，燃烧（分解）产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是用在各种类型汽车、机械设备上以减少摩擦，保护机械及加工件的液体或半固体润滑剂，主要起润滑、辅助冷却、防锈、清洁、密封和缓冲等作用。

**6、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下表。

**表 2-6 项目生产设备明细表**

主要生产单元	使用工序	主要生产设施	设施参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机械加工	生产过程	数控车床	C7620	20
		钻床	80	1
		钻铣床	ZX50C	1
		加工中心	800	2
			850	1

全厂设备均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二、三、四批）》和《河南省部分工业行业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产品目录》。

**7、人员及工作制度**

该项目工作人员 1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采用一班工作制，日工作 8 小时（8：00-11：30；13:30-18:00），年工作日 300 天。

**8、公用工程**

**（1）供水情况**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切削液配比用水，用水量约为 130m<sup>3</sup>/a，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可满足本项目用水需求。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0 人，不在厂区食宿、洗浴，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

(GB 50015-2019)和河南省《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 营运期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40L/人·d 计, 年工作 300d, 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0.4m<sup>3</sup>/d (120m<sup>3</sup>/a)。

切削液配比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 项目切削液使用量为 0.5t/a, 切削液与水的配比为 1: 20, 则切削液配比用水量为 10t/a。本项目切削液循环使用, 定期补充, 每年更换一次, 废切削液作为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 (2) 排水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 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项目生活污水排污系数按 0.8 计, 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32m<sup>3</sup>/d (96m<sup>3</sup>/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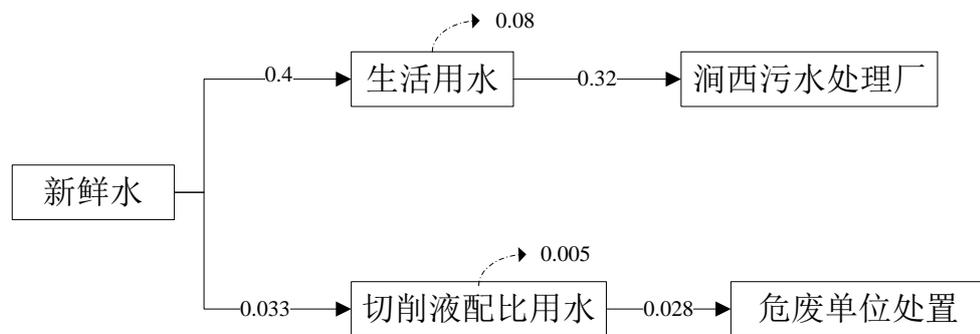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sup>3</sup>/d

### (3) 用电情况

本项目用电量为 5 万(kW·h)/a, 依托厂区现有供电设施, 可满足本项目用电需求。

## 9、平面布局

本项目位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丰华路 285 号瑞格尔科技园, 租赁洛阳瑞格尔轴承科技有限公司的现有闲置厂房建设。项目车间中间为过道, 供产品运转和员工通行, 设备于车间两侧排列, 危废间和一般固废区位于车间东南角, 厂区布局紧凑合理, 中转运输量少, 便于生产管理, 项目平面布置合理。

工  
艺  
流  
程  
和  
产  
排  
污  
环  
节

### 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使用已建成空置厂房进行生产, 施工期只对生产设备进行安装和调试, 不涉及土建工程, 施工期主要环境影响为设备安装、调试过程中产生的非稳态噪声, 因此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 营运期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设备配件粗加工由外厂生产完成，运至本项目区进行精细加工，主要生产工艺为：外购半成品锻件→车、铣、钻粗加工→数控加工中心精加工→组装→成品。

(1) 外购原材料：根据工程技术设计方案及所需材料技术要求购买相应种类的半成品锻件。

(2) 粗加工：将下料后的材料，根据产品规格要求分别通过车床、铣床、钻床等进行粗加工。该工艺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和固废。

(3) 加工中心精加工：将粗加工后的材料，根据产品规格要求用数控加工中心进行精细加工。该工艺过程中会产生噪声、固废和切削液使用过程挥发的少量油雾。

(4) 组装：加工后的工件用抹布擦拭干净后按客户要求要求进行组装。

(5) 成品外售：产品包装后送仓库待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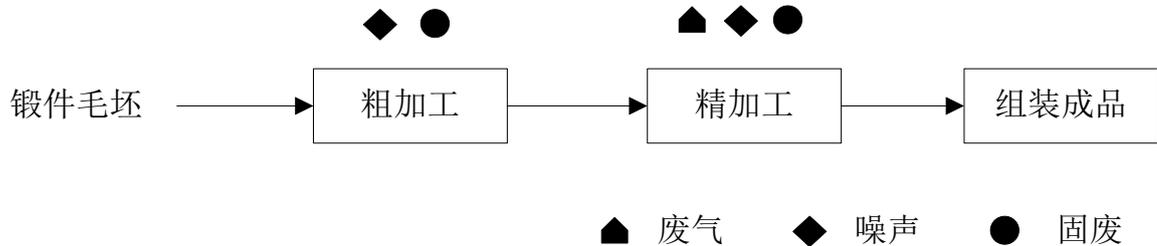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2、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包括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其具体类型、产生来源及防治措施见下表。

表 2-7 项目运营期产污环节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种类	产污工序	治理措施
废水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排至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废气	切削液使用过程挥发的油雾	生产过程	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切削液遇到高速旋转的工件和刀具时产生的少量油雾，本项目切削液使用量较少，生产过程中油雾产生量极少，故本次评价不作定量分析
噪声	设备噪声	生产过程	基础减振，建筑隔声
固废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设置若干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废边角料和金属屑	生产过程	暂存于一般固废区，定期外售
	废润滑油	生产及设备检查维修过程	设置 1 座 5m <sup>2</sup> 的危废暂存间，集中收集后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废切削液		
废含油手套及抹布			

<p>与项目有关的环境污染问题</p>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丰华路 285 号瑞格尔科技园院内，租赁厂房属于洛阳瑞格尔轴承科技有限公司所有。拟租赁生产厂房一直处于闲置状态，不存在遗留的环境问题和原有污染。</p>
---------------------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大气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为了解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引用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23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的数据，具体数据及达标区判定见下表。

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 $\mu\text{g}/\text{m}^3$ )	占标率 (%)	达标情况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74	70	105.7	不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6	35	131.4	不达标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27	40	67.5	达标
CO	第 95 百分位浓度	1.1mg/m <sup>3</sup>	4mg/m <sup>3</sup>	25	达标
O <sub>3</sub>	第 90 百分位浓度	172	160	107.5	不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为 SO<sub>2</sub>、NO<sub>2</sub>、CO 的评价结果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PM<sub>10</sub>、PM<sub>2.5</sub>、O<sub>3</sub> 的评价结果为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综上，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为深入推进大气污染防治保卫战，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洛阳市正在实施《洛阳市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4〕28 号）等一系列措施，通过治理，区域环境质量状况正在逐步好转。

#### 2、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对项目周围环境情况的调查，本项目周围 50m 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为距离本项目西侧 43m 的北方社区（东区），为了解该声环境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单位委托河南科策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对北方社区（东区）的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监测点位见附图三。

表 3-2 声环境质量现状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单位	检测结果	
			昼间	夜间
2024.06.20	北方社区（东区）	dB(A)	52	42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声环境质量标准》(GB12348-2008) 2类	dB(A)	60	50
----------------------------	-------	----	----

由上表可知，项目西侧敏感点北方社区（东区）声环境质量现状昼、夜间均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 3、地表水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中要求，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应优先采用国务院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统一发布的水环境状况信息。为了解该项目所在区域的洛河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评价引用洛阳市生态环境局《2023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年，洛阳市地表水整体水质状况为“优”。监测的8条主要河流中，水质状况“优”的为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涧河，占比62.5%；水质状况“良好”的为二道河、小浪底水库，占比的25%；水质状况“轻度污染”的为瀍河，占河流总数的12.5%。全市主要河流综合污染指数与2022年相比，伊河、洛河、伊洛河、北汝河、小浪底水库、瀍河水质无明显变化，涧河水质有所好转，二道河水水质改善明显。为持续改善地表水环境质量，洛阳市正在实施《洛阳市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洛环委办〔2024〕28号)等一系列措施，通过治理，区域水环境质量状况正在逐步好转。

### 4、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车间全部硬化，项目生活污水废水处理依托厂区建成化粪池处理，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均已做防渗处理。车间内地面已全部硬化，危废暂存间按照环评要求做到防风、防雨、防晒、防泄漏、防流失。经采取措施后，本项目对地下水、土壤环境的影响很小。

### 5、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评价区域地表植被多以人工种植树木为主。区域人类活动频繁，项目所在地周边地表范围内没有特殊生态系统等敏感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500m范围内也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地下水环境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b>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b>					
	环境类别	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坐标		与项目最近距离(m)
经度				纬度		

	声环境	北方社区（东区）	W	112.365433	34.610702	43m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环境空气	北方社区（东区）	W	112.365433	34.610702	43m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滹沱社区	E	112.369049	34.611796	145m	
		黄河小区	N	112.365455	34.613031	242m	
		徐家营	SW	112.364479	34.607731	255m	
		5111医院（西院）	NW	112.361925	34.614736	630m	
		洛阳市第五十一中学	NW	112.361099	34.612703	551m	
		洛阳职业技术学院	NE	112.367912	34.614259	393m	
		中南广场	SW	112.364586	34.605675	466m	
	古都尚郡	SE	112.371087	34.609565	251m		
地表水	洛河	S				1074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洛河鲤鱼国家级种质资源保护区	S				1074m	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核心区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b>1、废水</b>						
	<b>表 3-4 污水排放标准</b>						
	污染物		COD（mg/L）		氨氮（mg/L）		悬浮物（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500		/		400
	涧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380		35		300
	<b>2、噪声</b>						
	<b>表 3-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b>						
	噪声	级别		昼间（dB(A)）		夜间（dB(A)）	
		3类		65		55	
	<b>3、固废</b>						
一般固废暂存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规定》（GB 18597-2023）。							
总量控制指标	<p>依据项目工程特点，确定 COD、氨氮为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p> <p>项目废水为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污水总量为 96m<sup>3</sup>/a。</p> <p>废水污染物总量：生活污水厂区化粪池出口控制总量为 COD：0.0269t/a，NH<sub>3</sub>-N：0.0028t/a；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量为：COD：0.0048t/a，NH<sub>3</sub>-N：0.0005t/a，总量纳入污水厂总量指标中。</p>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p><b>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b></p> <p>本项目使用已建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只对生产设备进行安装和调试，不涉及土建工程，因此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p>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p><b>1、废气</b></p> <p>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切削液遇到高速旋转的工件和刀具时产生的少量油雾，本项目切削液使用量较少，生产过程中油雾产生量极少，故本次评价不作定量分析。</p> <p><b>2、废水</b></p> <p>本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是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生产用水为切削液调配用水不外排，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p> <p><b>2.1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信息</b></p> <p>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1 本项目水污染物排放信息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 10px 0;"> <tr> <td style="width: 30%;">产排污环节</td>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职工生活</td> </tr> <tr> <td>废水类别</td>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生活污水（96m<sup>3</sup>/a）</td> </tr> <tr> <td>污染物种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CO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悬浮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td> </tr> <tr> <td>污染物产生浓度（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td> </tr> <tr> <td>产生量（t/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33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9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29</td> </tr> <tr> <td>治理设施名称</td>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化粪池</td> </tr> <tr> <td>治理工艺</td>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化粪池厌氧</td> </tr> <tr> <td>治理效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r> <tr> <td>是否为可行技术</td>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td> </tr> <tr> <td>废水排放量</td>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96m<sup>3</sup>/a</td> </tr> <tr> <td>浓度（mg/L）</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8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4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9.1</td> </tr> <tr> <td>污染物排放量（t/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26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13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028</td> </tr> <tr> <td>排放方式</td>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间接排放</td> </tr> <tr> <td>排放去向</td>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td> </tr> <tr> <td>排放规律</td>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间断、不连续</td> </tr> </table> <p>项目污水排放口信息见下表。</p>	产排污环节	职工生活			废水类别	生活污水（96m <sup>3</sup> /a）			污染物种类	COD	悬浮物	氨氮	污染物产生浓度（mg/L）	350	200	30	产生量（t/a）	0.0336	0.0192	0.0029	治理设施名称	化粪池			治理工艺	化粪池厌氧			治理效率（%）	20	30	3	是否为可行技术	是			废水排放量	96m <sup>3</sup> /a			浓度（mg/L）	280	140	29.1	污染物排放量（t/a）	0.0269	0.0134	0.0028	排放方式	间接排放			排放去向	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			排放规律	间断、不连续		
产排污环节	职工生活																																																												
废水类别	生活污水（96m <sup>3</sup> /a）																																																												
污染物种类	COD	悬浮物	氨氮																																																										
污染物产生浓度（mg/L）	350	200	30																																																										
产生量（t/a）	0.0336	0.0192	0.0029																																																										
治理设施名称	化粪池																																																												
治理工艺	化粪池厌氧																																																												
治理效率（%）	20	30	3																																																										
是否为可行技术	是																																																												
废水排放量	96m <sup>3</sup> /a																																																												
浓度（mg/L）	280	140	29.1																																																										
污染物排放量（t/a）	0.0269	0.0134	0.0028																																																										
排放方式	间接排放																																																												
排放去向	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																																																												
排放规律	间断、不连续																																																												

表 4-2 污水排放口信息

编号	名称	类型	地理坐标		容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进水水质要求	是否达到要求
DW001	化粪池排口	一般排放口	112.367961	34.611985	涧西污水处理厂	COD	380 (mg/L)	是
						氨氮	35 (mg/L)	是
						SS	300 (mg/L)	是

## 2.2 化粪池依托可行性

本项目废水依托租赁厂区化粪池（容积为 20m<sup>3</sup>）处理。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与洛阳瑞格尔轴承科技有限公司共用化粪池，其中洛阳瑞格尔轴承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3m<sup>3</sup>/d，该化粪池仍有 17.7m<sup>3</sup>/d 的余量，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32m<sup>3</sup>/d，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2009 年版）要求：化粪池生活污水停留时间为 12~24h，经核算可知厂区现有化粪池有足够的容量接纳本项目的生活污水。因此，项目废水预处理依托厂区现有 20m<sup>3</sup>化粪池是可行的。

## 2.3 生活污水进入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位于涧河入洛河口下游 200m，紧靠洛河北大堤，王城大桥西侧，主要收集涧西区、高新区及王城大道以西的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污水处理厂总规模 30 万 m<sup>3</sup>/d，分二期建设，一期建设规模 20 万 m<sup>3</sup>/d，占地 256 亩，于 2000 年 12 月投产运行，二期建设规模 10 万 m<sup>3</sup>/d，于 2017 年 12 月投产运行，总设计处理规模 30 万 m<sup>3</sup>/d。改造后污水处理采用 A<sup>2</sup>/O（现有改造）+高效沉淀池+纤维转盘滤池工艺，出水水质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污水经处理后排入中州渠，然后经中州渠最终排入洛河下游。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且配套市政污水管网建设完善。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水路径为：生活污水→厂区化粪池→市政污水管网→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中州渠→洛河。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分别为 COD280mg/L、NH<sub>3</sub>-N29.1mg/L、SS140mg/L，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即 COD380mg/L、NH<sub>3</sub>-N35mg/L、SS300mg/L）。根据调查，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现状收集、处理污水量达到 26 万 m<sup>3</sup>/d，剩余处理能力约 4 万 m<sup>3</sup>/d，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

为 0.32m<sup>3</sup>/d，占污水厂剩余处理规模比例较小，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进入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可行。

## 2.4 自行监测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对仅间接排放生活污水的排放口无监测要求。

## 3、噪声

### 3.1 噪声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污染源主要为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经类比同类设备，声级为 70-80dB (A)。采用基础减震和站房隔声降噪，噪声预测以生产车间西南角为中心坐标。其主要噪声源强及防治措施见下表。

表 4-3 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单位：dB(A)

序号	构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压级 dB (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 (A)	建筑物室外声压级 dB (A)		
					x	y	z							
1	生产车间	数控车床 (11 台)	75	基础 减 振、 厂 房 隔 声、 距 离 衰 减	10	21	1	东	2	69.0	昼 间	15	东	48.0
								西	10	55.0			西	34.0
								南	20	49.0			南	28.0
								北	5	61.0			北	40.0
2	生产车间	数控车床 (4 台)	75	基础 减 振、 厂 房 隔 声、 距 离 衰 减	2	7	1	东	25	47.0	昼 间	15	东	26.0
								西	2	69.0			西	48.0
								南	7	58.1			南	37.1
								北	55	40.2			北	19.2
3	生产车间	数控车床 (5 台)	75	基础 减 振、 厂 房 隔 声、 距 离 衰 减	2	3	1	东	15	51.5	昼 间	15	东	30.5
								西	2	69.0			西	48.0
								南	3	65.5			南	44.5
								北	80	36.9			北	15.9
4	生产车间	钻铣床	80	基础 减 振、 厂 房 隔 声、 距 离 衰 减	10	13	1	东	15	56.5	昼 间	15	东	35.5
								西	10	60			西	39.0
								南	13	57.7			南	36.7
								北	80	41.9			北	20.9
5	生产车间	钻床	75	基础 减 振、 厂 房 隔 声、 距 离 衰 减	15	3	1	东	10	55.0	昼 间	15	东	34.0
								西	15	51.5			西	30.5
								南	3	65.5			南	44.5
								北	13	52.7			北	31.7
6	生产车间		70	基础 减 振、 厂 房 隔 声、 距 离 衰 减	15	13	1	东	2	64.0		15	东	43.0

		加工中心 (3台)						西	15	46.5	昼间		西	25.5
							南	13	47.7				南	26.7
							北	2	64.0				北	43.0

### 3.2 声环境影响及达标分析

本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噪声预测模式进行预测。

#### (1) 室内点声源等效室外声功率计算方法

①室内声源首先换算为等效室外声源，再按各类声源模式计算：

$$L_{p1} = L_w + 10 \lg \left( \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A声级，dB；

$L_w$ —点声源声功率级(A计权或倍频带)，dB；

$Q$ —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  $Q=8$ ；

$R$ —房间常数； $R=S\alpha/(1-\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alpha$ 为平均吸声系数；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 $m$ 。

②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i*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 \lg \left( \sum_{j=1}^N 10^{0.1L_{p1ij}} \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j*声源*i*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③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L_i + 6)$$

式中： $L_{p2i}(T)$ 为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T)$ 为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_i$ 为围护结构*i*倍频带的隔声量，dB。

④室外声压级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 $S$ ）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 ——透声面积， $m^2$ 。

### (2) 噪声计算

设第*i*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为 $L_{Ai}$ ，在T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j*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为 $L_{Aj}$ ，在T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

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left( \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T时间内*j*声源工作时间，s。

### (3) 厂界噪声预测与评价

经调查，项目工作制度为单班制，每天8小时，本次评价预测项目昼间噪声源对各厂界四周噪声贡献情况，项目噪声预测情况见下表。

**表 4-4 项目噪声预测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	东厂界	西厂界	南厂界	北厂界
项目				
到达各厂界贡献值	49.9	53.2	48.3	45.0
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昼间≤65dB(A)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表 4-5 敏感点的噪声预测值

预测点位	时段	贡献值/dB(A)	现状值/dB(A)	预测值/dB(A)	标准值/dB(A)
北方社区（东区）	昼间	20.5	52.0	52.0	昼间：60
	夜间	/	42.0	42.0	夜间：50

由上表可知，厂区各厂界噪声贡献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项目对敏感点北方社区（东区）的噪声贡献值与背景值叠加后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的要求。因此，项目运营期间不会对评价区域声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为了进一步降低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下列措施：

①合理布局，尽量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厂房中间，远离厂界；利用围墙等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②加强管理，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严禁抛掷器件，器件、工具等应轻拿轻放，防止人为噪声。

### 3.3 噪声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全厂厂界噪声自行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4-6 厂区噪声自行监测计划表

环境要素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各厂界	等效声级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要求
	北方社区（东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废金属屑和废边角料、废润滑油、废切削液。

### 4.1 一般固废

#### （1）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 10 人，年工作 300 天，非住宿人员人均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d 计，

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kg/d (1.5t/a)，厂区设置若干垃圾桶由企业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 (2) 废金属屑和废边角料

本项目运营期毛坯件在机械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金属屑和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10t/a，废金属屑和废边角料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处，定期外售。

表 4-7 一般固废类别代码及产生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类别代码	处置方式
废金属屑和废边角料	10t/a	348-001-09	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

## 4.2 危险废物

(1) 废切削液：本项目设备需要使用切削液，切削液可循环使用，但考虑长时间使用过程中会有水分挥发和杂质使其变质，需要定期更换，更换频率为每年一次，项目切削液使用量为 0.5t/a，切削液与水的配比为 1:20，则配比后切削液量为 10.5t/a。本项目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每年更换一次，切削液损耗系数按 0.8 计，则切削液损耗 8.4t/a（其中水分占 8.3t/a，切削液占 0.1t/a）。废切削液产生量为 2.1t/a（其中水分占 1.7t/a，废切削液占 0.4t/a），作为危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可知，废切削液属于 HW09 类危险废物，危废代码为：900-006-09，危险特性为 T（毒性），本次评价建议废切削液采用专门容器盛装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2) 废润滑油：本项目机加工设备在维修、保养过程中会产生废润滑油。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润滑油的产生量约为 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可知，废润滑油属于 HW08 类危险废物，危废代码为 HW08（900-217-08），危险特性为 T，I（毒性，易燃性物质），本次评价建议废润滑油采用专门容器盛装，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3) 含油废手套和抹布：项目车间机械设备在修理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含油废手套和抹布，含油废手套和抹布产生量约为 0.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本）》，含油废手套和抹布属于“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41-49，危险特性为 T，In（毒性，感染性），本次评价建议含油废手套和抹布采用专门容器盛装，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本项目危险废物特性汇总见下表。

表 4-8 本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2.1t/a	生产	液体	水与切削液混合物	有机酸、胶质、沥青状物	1年	T	危废暂存间分类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0.2t/a	设备维护生产	液体	基础油、杂质	有机酸、碳氢化合物	1年	T/I	
3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HW49	900-041-49	0.01t/a	设备维修	固态	棉、机油	/	1年	T/In	

(1)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位于车间东南角，占地面积 5m<sup>2</sup>，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的要求，内部设置不同的分区。

(2) 危废暂存间内危废包装与相应的危险废物相容(不互相反应)，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相关要求设置标签，由专人负责危险废物的收集和管理，定期对所暂存的危险废物容器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可以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建立和健全严格的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对危险废物的收集系统、设施进行定期检查。对危险废物的产生量、临时储存量和进出厂的情况如实记录。同时，将产生的危废定期交由有危险物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严禁随意处置危险废物。

(3) 危废暂存间所在区域远离热源，避免因温度过高造成的环境风险。禁止将危险废物与一般固体废物及其它废物混合堆放，按处置去向分别存放。

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9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m <sup>2</sup> ）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间	废切削液	HW09 油/水、 烃/水混合物或 乳化液	900-006- 09	车间 东南角	5	分区 暂存， 放置于 专用容 器内	5t	1 年
2		废润滑油	HW08 废矿物 油与含废矿物 油废物	900-217- 08				1t	1 年
3		废含油 手套及 抹布	HW49 其他废 物	900-041- 49				0.1t	1 年

危废管理要求：

（1）建立危险废物的管理制度，配备专职人员，设立危险废物的产生、收集、贮存、处置台帐，记录反映整个危废物品的产生量、收集量、处置去向和处置数量，做到记录详细、完整。记录上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2）危险废物交由资质的单位处置或回收、利用，在转运过程中应按环保规定向主管的环保部门提出申请办理转移联单，杜绝非法转移。

（3）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包装容器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杜绝跑、冒、滴、漏现象的产生。车间防渗要求：评价要求建设单位应在危废暂存间设置防渗措施，要求设置耐腐蚀的硬化地面和基础防渗层；在厂房内其他区域设置硬化地面。

（4）本项目危险废物直接以桶装，密封完毕后以危废专用车运出，沿途危废泄露的可能性很小。根据新《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实施）中第八十五条“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依法制定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其他负有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备案”，因此本项目应当依法制定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其他负有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备案。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措施体现了综合利用、安全处置的宗旨，处置方式合理可行。

## 5、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为了保护项目区域地下水水质不受污染，评价要求：

①危废暂存间地面混凝土敷设厚度为 200mm，混凝土防渗层在墙、柱、基础交接处设衔接缝，衔接缝内填制嵌缝板、背衬材料和嵌缝密封料，评价要求在此基础上铺设 2.0mm 厚环氧树脂地面涂层，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10}cm/s$  的要求，设置围堰，防止污水下渗污染土壤地下水；

②项目生活垃圾等固废用防渗漏的收集箱子集中收集，及时由环卫部门清运，防止因为淋溶而影响地下水水质，及时清运，做到垃圾不乱堆放、不落地。

## 6、环境风险

### 6.1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本项目为机械设备零部件生产项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本项目危险物质为储存在车间原料存放区的润滑油和危废间暂存的废油。其风险潜势辨识结果见下表。

表 4-10 项目危险源辨识结果一览表

物质名称	(HJ169-2018)附录 B 临界量 $Q_n$ (t)	存放位置	项目最大储存量 $q_n$ (t)	$q_n/Q_n$
油类物质（矿物油类， 如石油、汽油、柴油 等；生物柴油等）	2500	原料存放区	0.4	0.00016
		危废暂存间		

项目  $Q < 1$ ，因此可判定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环境风险等级确定为简单分析，仅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 6.2 环境影响途径

本项目润滑油和废油储存过程中存在的环境风险主要为火灾、泄漏渗透。环境影响途径主要为润滑油泄露可能会对周围地表水、地下水及土壤造成污染；火灾、爆炸发生时产生的有害气体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 6.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 (1) 风险防范措施

①润滑油存放区和危废间均设置围堰、地面采取防渗措施、配备消防器材，定期检查，禁止闲人靠近，远离火种。确保不发生泄漏污染外环境、遇明火发生爆炸、火灾事故。

②完善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建立企业生产安全、职业卫生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并明确责任。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特种作业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取得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准上岗。建立技术档案，做好定期检修和日常维修工作。

## (2) 风险应急处置措施

①润滑油被水浸泡或雨淋，容易导致随水进入水体或土壤。出现润滑油水浸泡、雨淋或其它液体物质时，发现人员应及时、铲起倒入专用桶内，同时利用木质粉将泄漏的润滑油吸附，然后将吸附后的木质粉倒入专用桶内，存于危废间，一起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②同时要及时将现场泄漏物用砂土或干燥的石灰进行覆盖、收容、稀释、处理，将收集的泄漏物运至废物处理场所，使泄漏物得到安全可靠的处理，防止二次事故的发生。

## 6.4 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通过落实上述风险防范措施后，尽管风险事故发生的可能性依然存在，但是通过有效组织，严格管理控制，以及严密的事故应急预案，可有效避免事故发生，减轻事故的危害，企业风险程度可以接受。

## 7、环保投资及环保验收

本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2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0.4%，具体内容见下表。

表 4-11 工程环保分项投资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污染物	环保建设规模	投资额（万元）
废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依托厂区 20m <sup>3</sup> 化粪池处理	/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0.2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若干	0.1

	废边角料和金属屑	存放于一般固废暂存区 (5m <sup>2</sup> ) 定期外售	0.1
	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废含油手套及抹布	在车间设置危废暂存间(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 5m <sup>2</sup>	1.6
	合 计		2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	/	/	/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NH <sub>3</sub> -N、SS	经化粪池处理后排至洛阳市涧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声环境	生产车间	等效声级	建筑隔声、距离衰减、减震基础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职工生活垃圾设置专门的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金属屑及边角料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处，定期外售；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废含油手套及抹布分类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危废暂存间做重点防渗，抗渗混凝土进行建设，表面涂防渗涂料；生产车间地面一般防渗，水泥防渗、地面硬化。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润滑油存放区和危废间设置围堰、地面采取防渗措施、配备消防器材，定期检查，禁止闲人靠近，远离火种。确保不发生泄漏污染外环境、遇明火发生爆炸、火灾事故。</p> <p>完善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建立企业生产安全、职业卫生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管理人员并明确责任。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特种作业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取得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准上岗。建立技术档案，做好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项目应按照文中监测计划对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同时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建立并实施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措施方案，以自证自行监测数据的质量。根据自行监测方案及监测开展情况，梳理全过程监测质控要求，建立自行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体系。若是由第三方进行监测，需要确认第三方资质；</p> <p>项目正式运营后，应对污染治理设施、设备及各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进行统计，建立管理台账，台账保存期限不得少于五年。</p> <p>(1) 环境管理制度</p> <p>环境管理是环境保护领域的重要手段，为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建设单位应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p>			

①结合工程工艺状况，制定并贯彻落实符合拟建项目特点的环保方针。遵守国家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其它的有关规定。

②根据制定的环保方针，确定本项目的环保工程目标和可量化的环保指标，使全体员工都参与到环保工作中。

③宣传、贯彻国家及地方的环境保护方针、法规、政策，不断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和遵守环保法规的自觉性。

④组织实施环境保护工作计划和环境监测计划。

⑤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保证其正常运行；掌握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监督检查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

⑥建立本项目环保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的逐月记录工作。

⑦按照公司监测计划，配合检测机构完成对本项目“三废”污染源监测或环境监测。

⑧准备和接受环保部门对本项目的排污监理、环保监察、执法检查等工作，并协调处理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⑨开展环保管理评审工作，总结环保工作中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 (2) 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该项目的排污口设置必须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942-2018)中的相关排污口规范化的要求。

##### ①固定噪声排放源

按规定对固定噪声进行治理，并在边界噪声敏感点、且对外界影响最大处设置标志牌。

##### ②固体废物贮存场

一般固体废物应设置专用贮存、堆放场地。易造成二次扬尘的贮存、堆放场地，应采取喷洒等防治措施。有毒有害固体废物等危险废物，必须设置专用堆放库房，有防扬散、防流失、防雨淋、防渗漏等防治措施并符合国家标准的要求，还应设置警告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 ③设置标志牌要求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由国家环保局统一定点制作，并由市环境监理部门根据企业排污情况统一向国家环保局订购。企业排污口分布图由环境监察支队统一订制。排放一般污染物口(源)，设置提示式标志牌，排放有毒有害等污染物的排污口设置警告标志牌。

标志牌设置位置在排污口（采样口）附近且醒目处，高度为标志牌上端离地面2m。排污口附近1m范围内有建筑物的，设平面式标志牌，无建筑物设立式标志牌。

规范化排污口的有关设置（如图形标志牌、计量装置、监控装置等）属环保设施，排污单位必须负责日常的维护保养，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拆除；如果需要变更的必须报环境监理单位同意并办理变更手续。

在各排污口设立相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具体见下表。

**表 5-1 各排污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一览表**

序号	排放口名称	图形标志	警告图形符号	功能
1	废气排放口			表示废气向外环境排放
2	噪声排放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3	废水排放口			表示废水向水体排放
4	固体废物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

## 六、结论

综上所述，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非标机械设备零部件制造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三线一单”和相关规划要求，项目选址合理，各项污染物经处理、处置后均能达标排放，只要本项目能严格遵守“三同时”制度，切实落实各项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污染治理措施，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确保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固废合理处置，项目建成使用后对本地区的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从环保的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VOCs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269t/a		0.0269t/a	+0.0269 t/a
	氨氮				0.0028t/a		0.0028t/a	+0.0028 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金属屑和 废边角料				10t/a		10t/a	+10t/a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0.2t/a		0.2t/a	+0.2t/a
	废切削液				2.1t/a		2.1t/a	+2.1t/a
	废含油手套 及抹布				0.01t/a		0.01t/a	+0.0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 注 释

附件一：委托书

附件二：项目备案证明

附件三：租赁协议

附件四：厂区土地证

附件五：承诺书

附件六：现状监测报告

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三：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四：项目与自贸区土地利用规划位置关系图

附图五：项目与高新产业集聚区土地利用规划位置关系图

附图六：项目与洛阳市大遗址保护区相对位置图

附图七：项目与洛阳市声环境功能分区位置关系图

附图八：项目与洛阳市饮用水水源地位置关系图

附图九：项目与洛河鲤鱼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规划位置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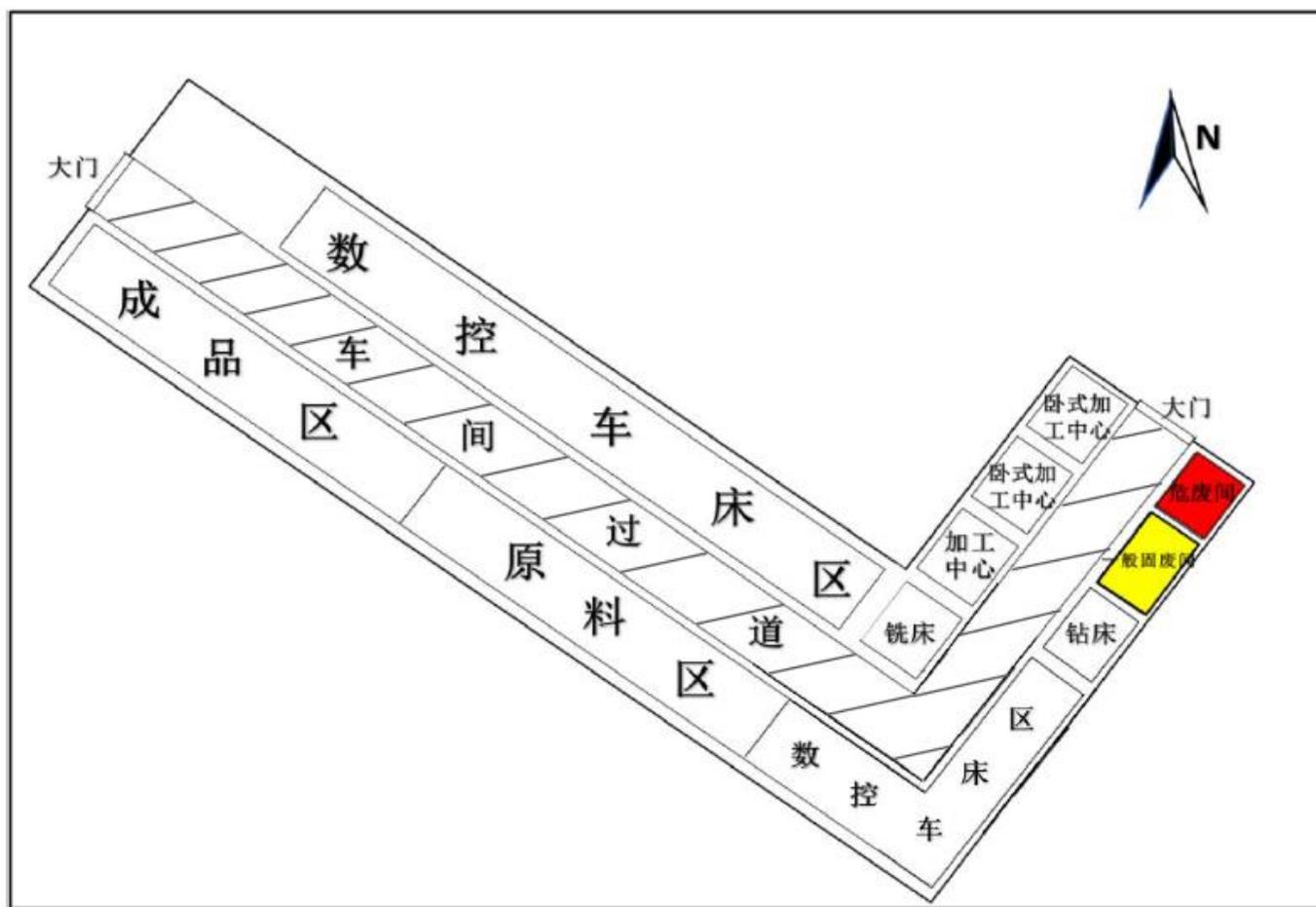
附图十：项目与洛阳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图

附图十一：项目现状图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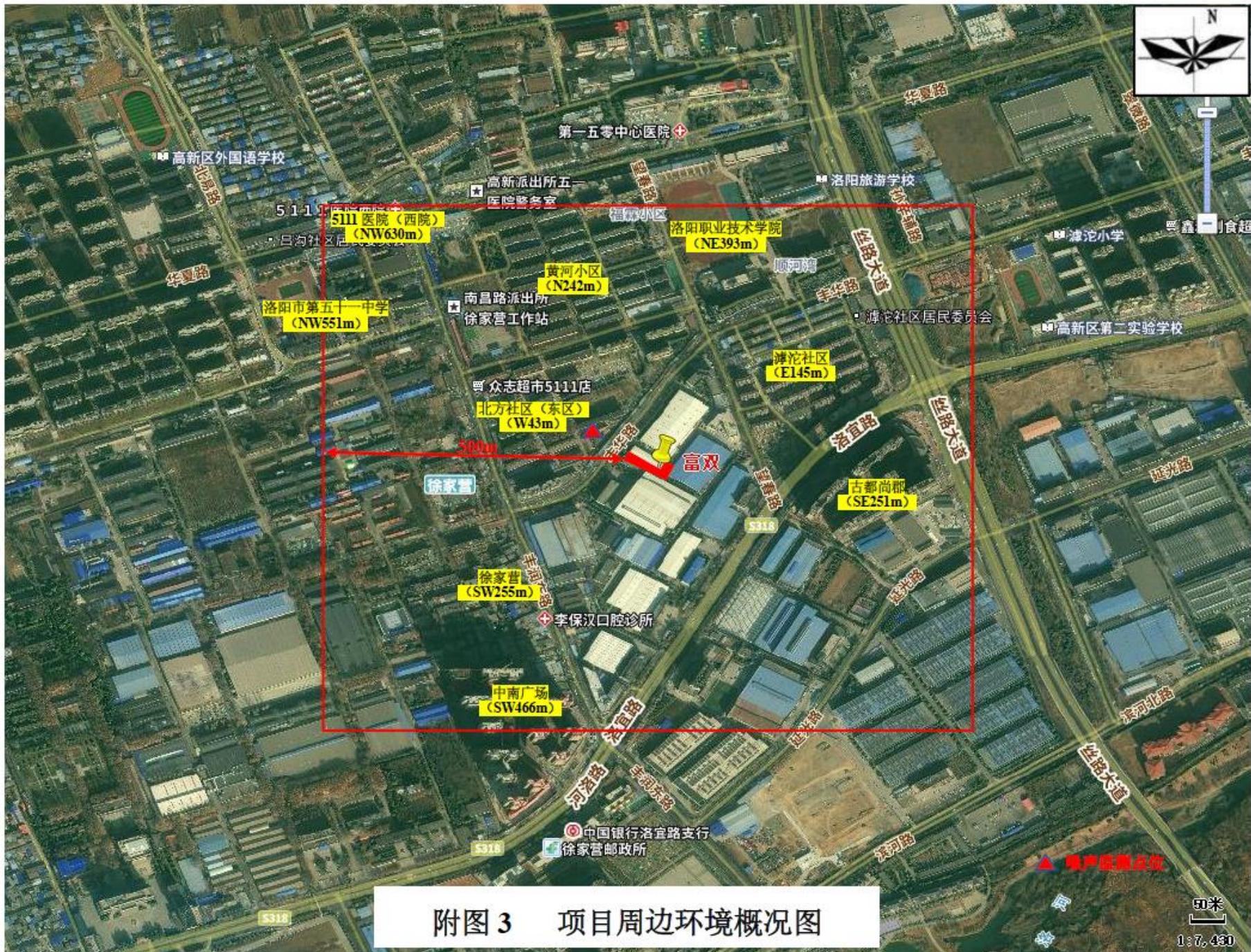


附图 2 (1) 项目厂区平面布局图



危废间
  一般固废间

附图 2 (2) 项目车间平面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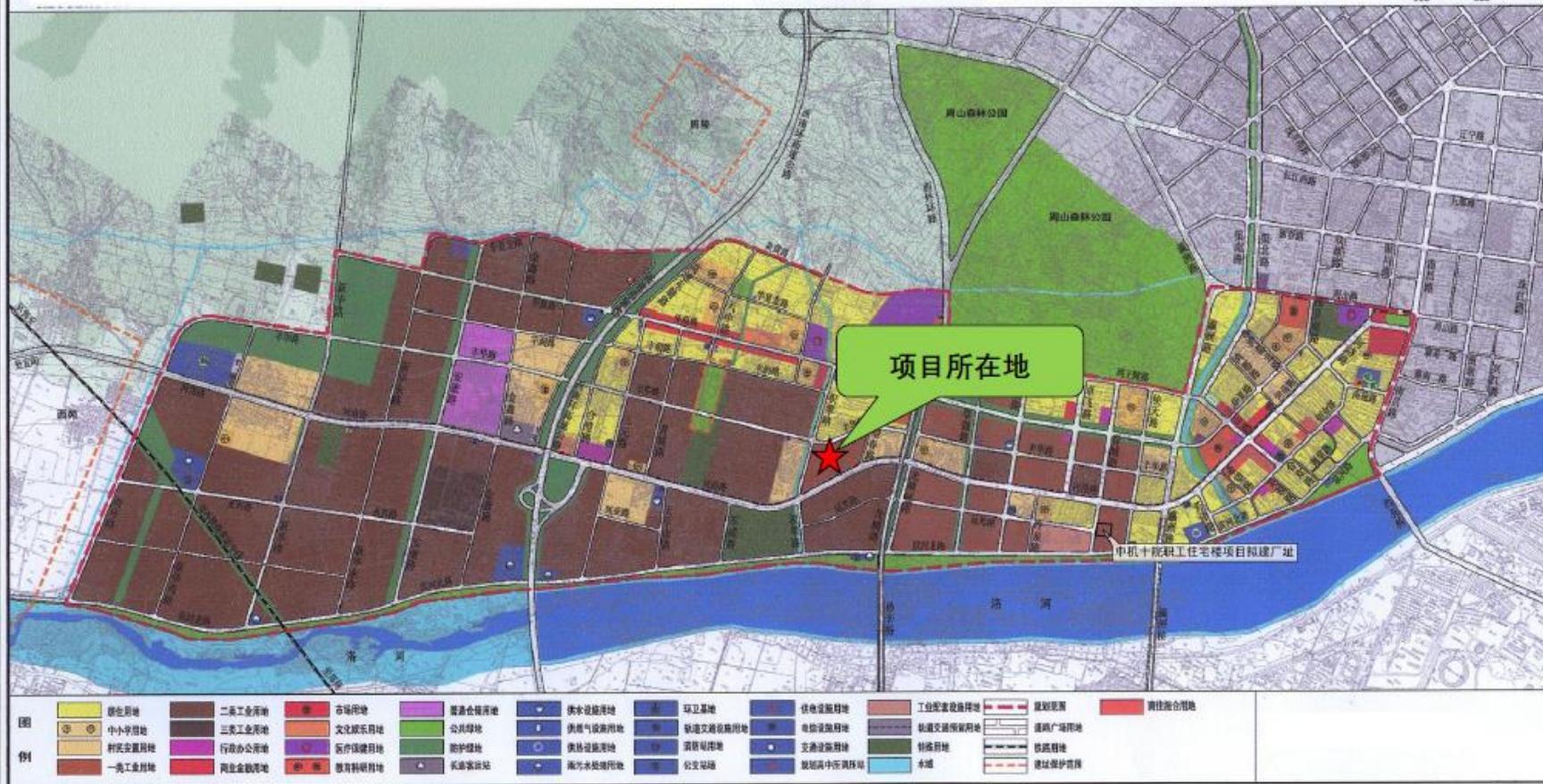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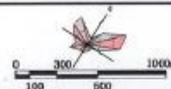
附图 3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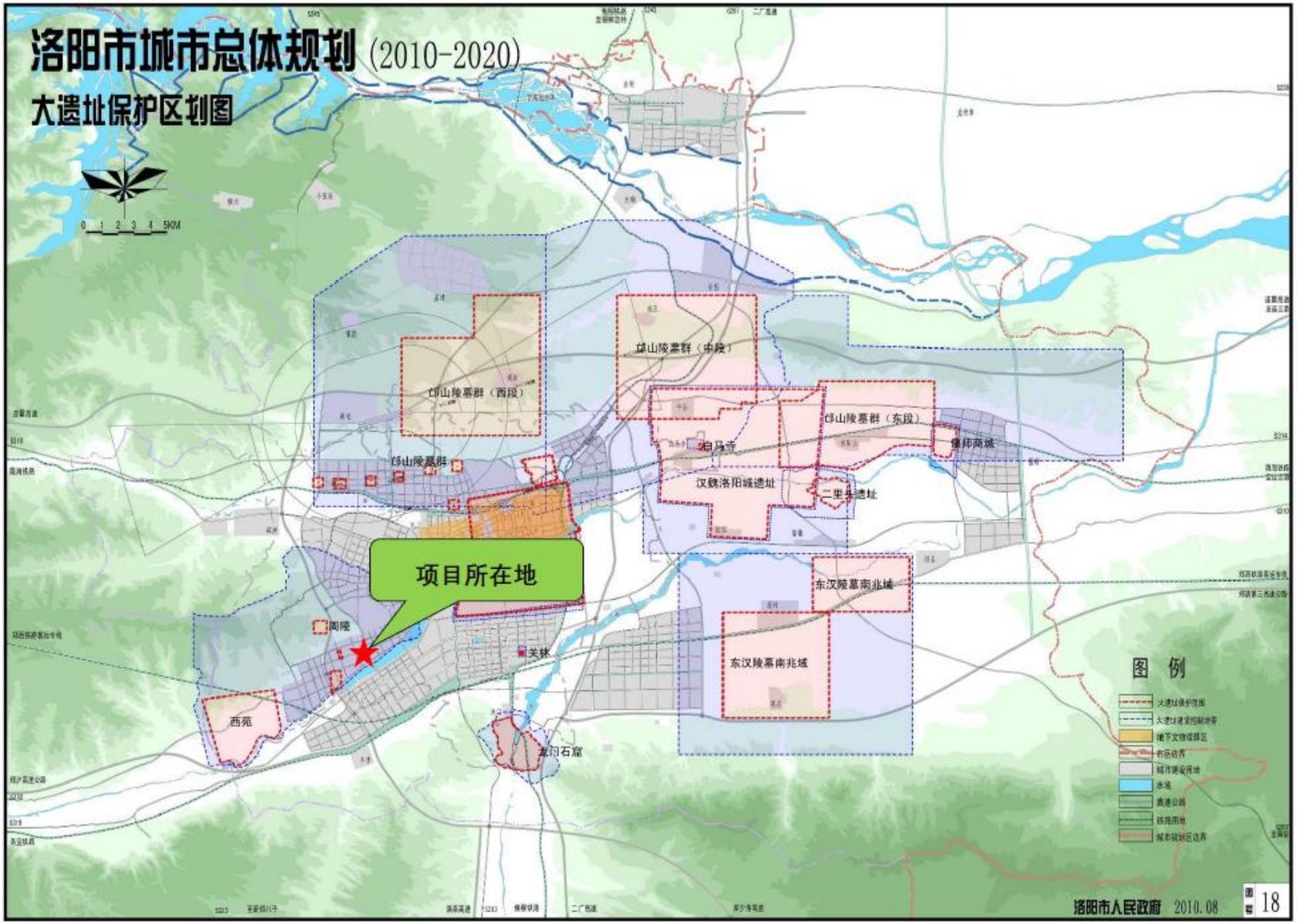
附图

# 洛阳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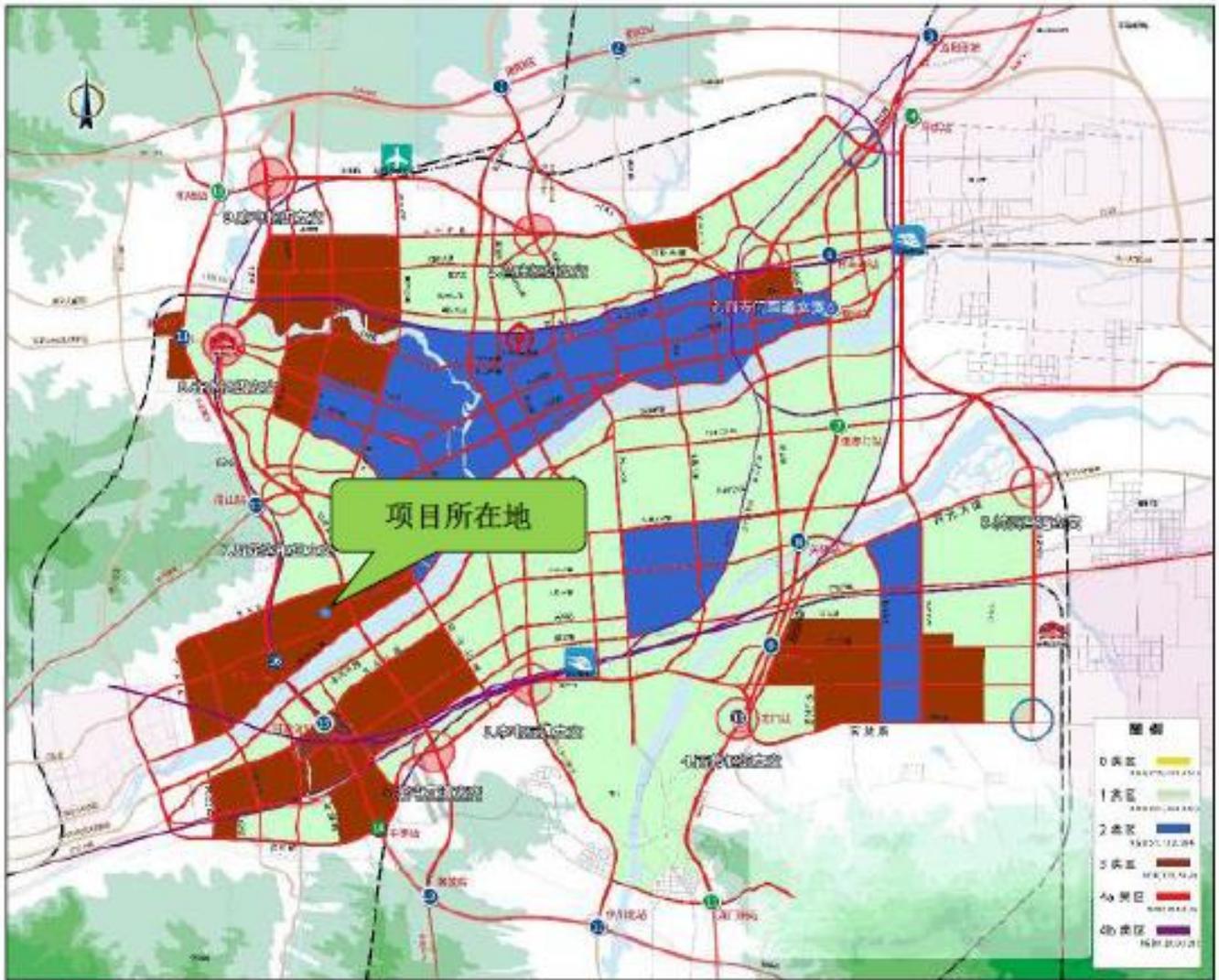
用地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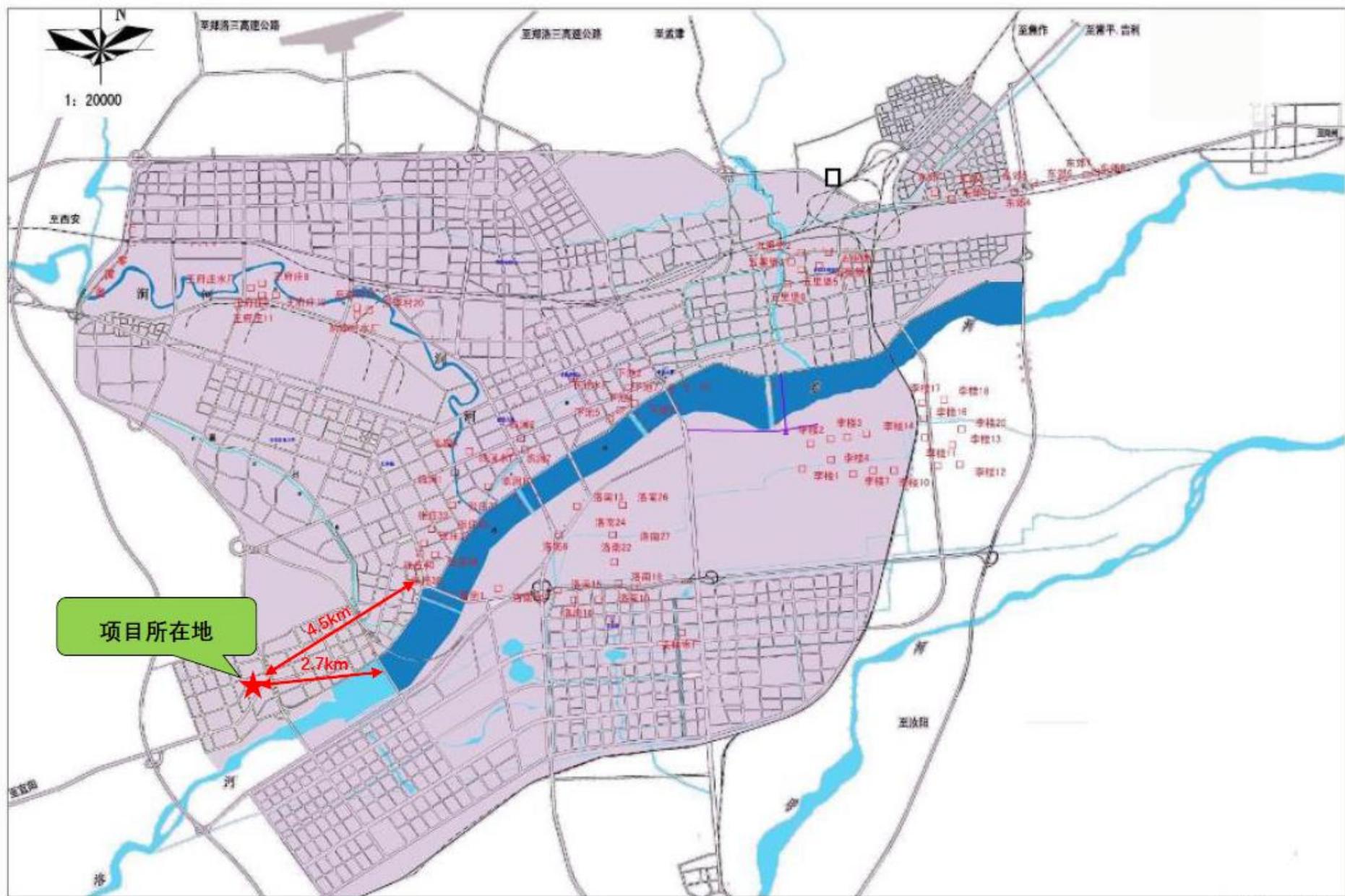
附图 5 洛阳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土地利用规划图



附图 6 大遗址保护区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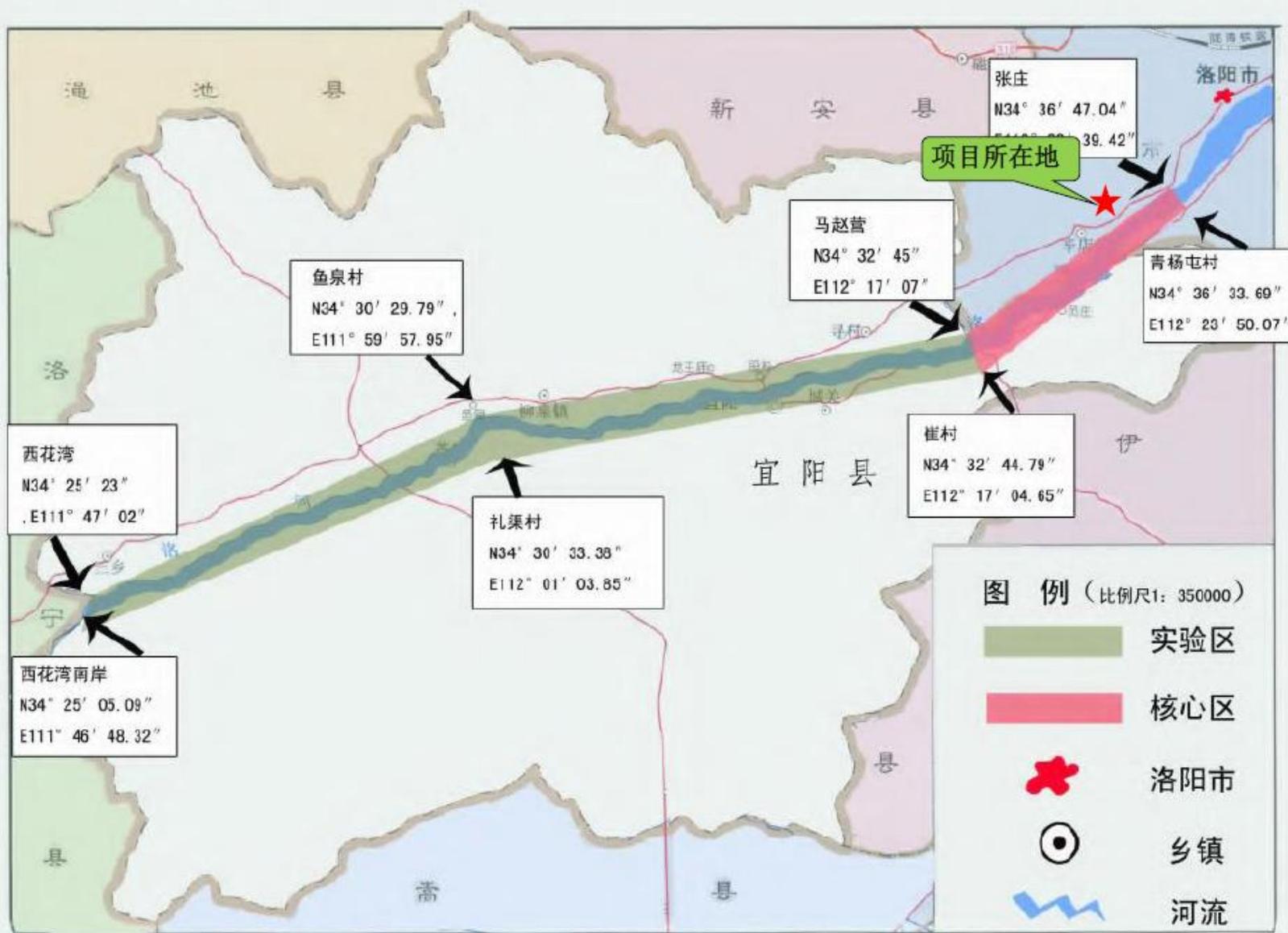
附图 7 本项目与洛阳市声功能区位置关系示意图



附图 8 项目与洛阳市饮用水水源地位置关系图

洛阳市环保局  
2007年3月

# 洛河鲤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功能区规划图



附图9 项目与洛河鲤鱼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规划位置关系图



附图 10 项目在洛阳市管控单元中位置示意图

## 附图 11 现场照片



本项目生产车间



本项目生产车间



厂区正门



北方社区（东区）



项目西侧丰华路



工程师现场查勘

# 委 托 书

洛阳青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我单位委托贵单位对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非标机械设备零部件制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编制，并承诺对提供的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非标机械设备零部件制造项目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责。望你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组织有关技术人员开展编制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5月20日



附件2

#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406-410355-04-01-763299

项目名称: 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非标机械设备零部件制造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 914103007942698605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 洛阳市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  
高新开发区丰华路285号瑞格尔科技园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内容: 项目拟投资500万元租用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丰华路285号瑞格尔科技园内现有闲置厂房和空地, 总建筑面积1500m<sup>2</sup>, 建设非标机械设备零部件制造项目。

工艺流程: 外购轴承锻件→车、铣、钻粗加工→数控加工中心精加工→组装→成品

设备清单: 铣床, C7620数控车床20台、80钻床1台、850加工中心1台、800卧式加工中心2台等

项目总投资: 5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024年06月05日

## 租赁合同

甲方（出租方）：洛阳瑞格尔轴承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双方达成协议并签定合同如下：

### 一、租赁情况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房座落在洛阳高新区丰华路 285 号，厂房建筑面积为 1500 平方米。

### 二、厂房起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1、厂房租赁自 2024 年 1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租赁期 叁 年。

2、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厂房，乙方有优先承租权，如不租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如乙方在期满后不再承租，应如期搬迁，否则由此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 三、租金及保证金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约定，租赁期间每年租金为人民币 324000 元，大写 叁拾贰万肆仟元整。

2、甲、乙双方一旦签订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厂房全年租金。次年房租应在到期前一个月付清，以此类推。



3、租赁期间，乙方应及时支付房租及其它应支付的一切费用，如乙方未按时支付，拖欠满一个月，甲方有权增收10%的滞纳金，并有权终止租赁合同。

#### 四、其他费用支付方式

1、电费：租赁期内，甲方为乙方单独安装电表，乙方按照电表实际用电量按月向甲方交纳电费，电费按1.1元/KW.h。乙方在接到电费通知一周内付款。

2、水费：按表收取。

3、其他费用：租赁期内乙方使用该厂房所发生的通讯等各项费用由乙方自行安装并承担。

#### 五、厂房使用要求和维修责任

1、租赁期间，乙方不得利用租赁厂房进行非法活动。

2、租赁期间，乙方应做好消防、安全、卫生工作，若由于乙方没有做好上述工作而引起的一切事故责任，均由乙方全责承担。

3、租赁期间，乙方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但原则上不得破坏原房结构，装修费用由乙方自负，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承租，甲方也不作任何补偿。

4、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乙方发现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及时进行维修，如甲方不能及时维修的，可委托乙方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易损易耗品除外）。

5、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厂房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恢复原状，费用由乙方承担。



6、租赁期间，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甲方应配合乙方报请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 六、其他约定

1、租赁期间，如乙方因客观原因需提前终止合约，视为违约，乙方赔偿甲方三个月租赁费。如甲方违约，乙方应退还乙方剩余的租赁费并赔偿乙方三个月的租赁费作为违约赔偿金。

2、租赁期间，厂房因不可抗拒的原因和市政动迁造成本合同无法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甲方需退回乙方未使用天数对应的租赁费。

3、乙方在租赁期间所添置的设备在租赁期结束后可由乙方带走。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合同经盖章签字后生效。

甲方（出租方）：

授权代表人：



乙方（承租方）：

授权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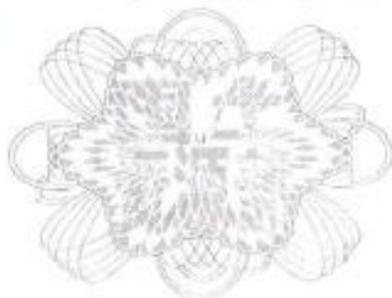


2024年 1 月 1 日

## 洛市国用(2008)第0400327号

土地使用权人	洛阳瑞格尔轴承科技有限公司		
座落	高新区望春路		
地号	014-001-034	图号	
地类(用途)	工业用地 (221)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57年06月29日
使用权面积	17169.2 M <sup>2</sup>	其中	
		独用面积	M <sup>2</sup>
		分摊面积	M <sup>2</sup>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洛阳市人民政府(章)

2008年03月10日

记 事

1-6-21  
2-6-22  
3-7-2

瑞 招 集

登 记 机 关

证 书 监 制 机 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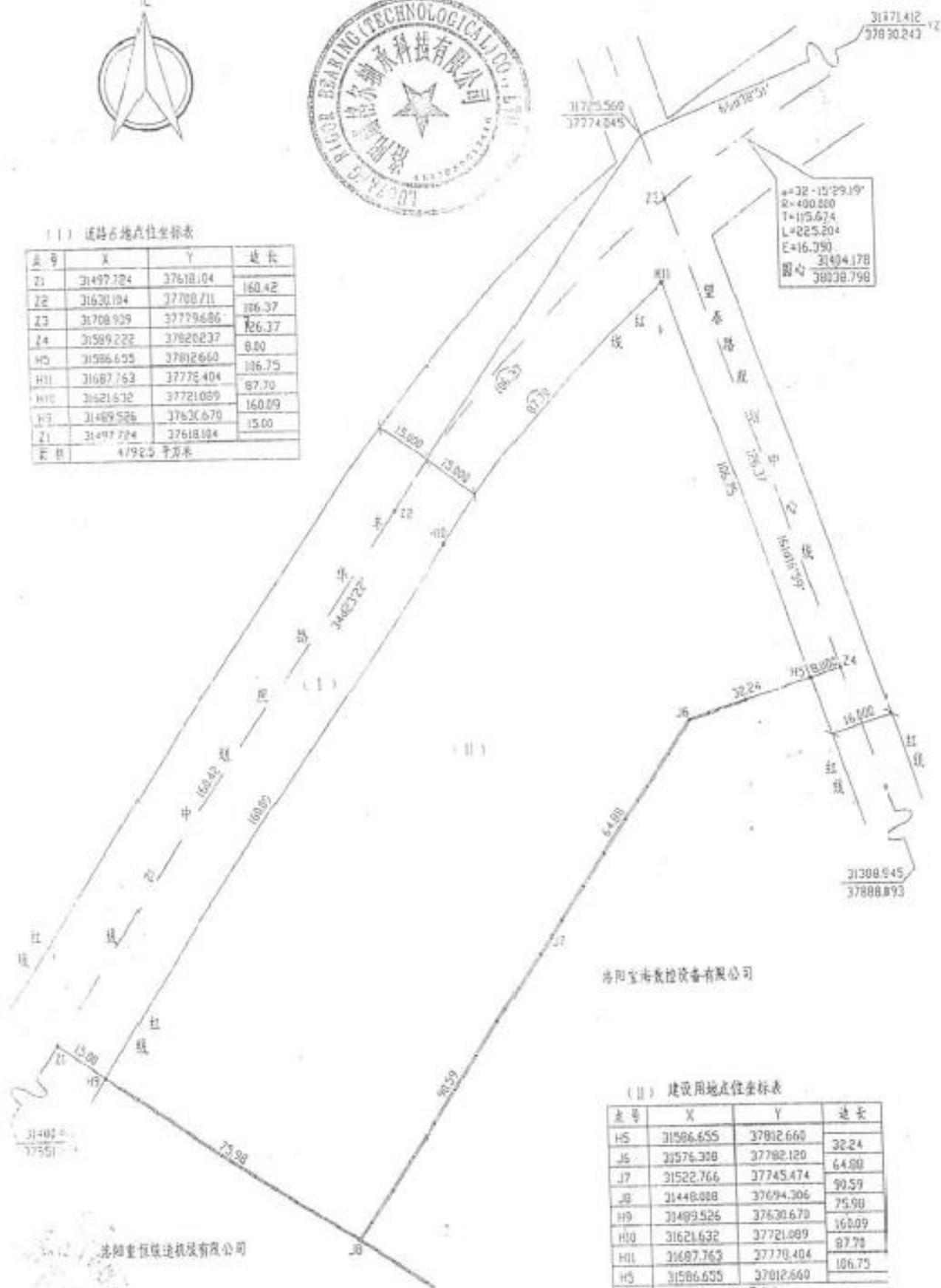


# 洛阳瑞格尔轴承科技有限公司宗地图



1) 试路石地点位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Z1	31497.724	37618.104	160.42
Z2	31630.194	37708.711	106.37
Z3	31708.929	37796.886	126.37
Z4	31589.222	37820.237	8.00
H5	31586.655	37812.660	106.75
H11	31687.763	37770.404	87.70
H10	31621.632	37721.089	160.09
H7	31489.526	37630.670	15.00
Z1	31497.724	37618.104	
面积	4792.5 平方米		



$\alpha=32-15'29.19''$   
 $R=400.880$   
 $T=115.674$   
 $L=225.204$   
 $E=16.790$   
 圆心 31404.178  
 38038.798

洛阳宝海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2) 建设用地点位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H5	31586.655	37812.660	32.24
J6	31576.308	37782.120	64.00
J7	31522.766	37745.474	90.59
J8	31448.088	37694.306	75.98
H9	31489.526	37630.670	160.09
H10	31621.632	37721.089	87.70
H11	31687.763	37770.404	106.75
H5	31586.655	37812.660	
面积	17169.2 平方米		

洛阳宝海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 承诺书

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位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丰华路 285 号瑞格尔科技园，利用现有闲置厂房和空地建设非标机械设备零部件制造项目。项目厂区所在地块现状为工业用地，根据《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综合规划》，本项目用地属于自贸区洛阳片区规划的创新型产业用地，由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综合规划》暂未实施，因此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做出如下承诺：若今后《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综合规划》开始实施需要搬迁时，我公司将积极配合搬迁工作。

特此承诺。

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5日



附件6

KCJC-TF-10-00-2021

NO: KCJC-2024-06-17-08



#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噪声

报告时间: 2024年6月21日

河南科策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 3、由委托单位送检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4、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名称：河南科策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瀍河回族区中窑工业园 9 号

邮编：471000

电话：0379-61101170/18568367665

## 1、项目概况

受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委托,河南科策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20日对北方社区-东区小区内南侧的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项目基本情况见表1。

表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委托单位	河南富双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检测类别	噪声
采样地址	洛阳市涧西区		
采样时间	2024年6月20日		
分析日期	2024年6月20日		

## 2、检测项目

检测内容见表2。

表2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噪声	北方社区-东区小区内南侧	社会生活噪声	昼夜各1次/天,1天

## 3、检测方法、来源及仪器

检测分析及仪器见表3。

表3 检测分析及使用仪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1	社会生活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22337-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

## 4、检测质量控制

本次检测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措施如下:

(1) 检测所使用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2) 按照质量管理手册的要求全程进行必要的质量控制措施, 质量管理员全程监控。

(3)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 (或推荐) 的标准分析方法, 检测化验人员均经过考核后上岗。

(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 5、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分析结果见表 4。

表 4 噪声检测分析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Leq[dB (A)]	
		昼间	夜间
2024.6.20	北方社区-东区小区内南侧	52	42

编制人: 昝雯 审核: 刘子流 签发: 刘佳

日期: 2024.6.21 日期: 2024-6-21 日期: 2024.6.21

河南科策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附图

